



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BOC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 2006 中期业绩报告

# 目录

	页数
财务摘要	3
董事长报告书	4
总裁报告	6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10
综合收益账	35
综合资产负债表	36
综合权益变动结算表	37
综合现金流量表	39
财务报表附注	
1. 编制基准及会计政策	40
2. 应用会计政策时之重大会计估计及判断	45
3. 金融风险管理	46
4. 净利息收入	52
5. 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53
6. 净交易性收入	54
7. 证券投资之净(亏损)/收益	54
8. 净保费收入	54
9. 其他经营收入	55
10. 保险索偿利益净额	55
11. 贷款减值准备拨回	56
12. 经营支出	56
13. 出售/重估物业、厂房及设备之净亏损	57
14. 出售/公平值调整投资物业之净收益	57
15. 税项	57
16. 股息	58
17.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之每股盈利	58
18. 退休福利成本	59
19. 认股权计划	59
20. 库存现金及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结余	61
21.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款	61
22. 交易性证券及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的其他金融资产	62
23. 衍生金融工具	63
24. 贷款及其他账项	66
25. 可供出售证券	67
26. 持有至到期日证券	68
27. 贷款及应收款	68
28. 交易性负债及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的其他金融工具	69
29. 客户存款	69
30. 已抵押资产	70
31.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	70
32. 递延税项	71
33. 其他账项及准备	72
34. 股本	73
35. 储备	73
36. 综合现金流量表附注	74
37. 或然负债及承担	75



	页数
38. 资本承担	76
39. 经营租赁承担	76
40. 分类报告	77
41. 主要之有关连人士交易	80
42. 最终控股公司	94
43. 比较数字	95
44. 法定账目	95
<b>补充财务资料</b>	
1. 资本充足比率	96
2. 扣减后的资本基础成份	96
3. 流动资金比率	97
4. 货币风险	97
5. 分类资料	98
6. 跨国债权	100
7. 逾期及经重组资产	102
8. 收回资产	103
<b>其他资料</b>	
1. 企业资讯	104
2. 股息及暂停办理股份过户登记	105
3. 主要股东权益	105
4. 董事认购股份之权益	106
5. 董事及总裁于股份、相关股份及债券中之权益	106
6. 购买、出售或赎回本公司股份	106
7. 稽核委员会	107
8. 符合《上市规则》中的《企业管治常规守则》	107
9. 符合董事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107
10. 符合《本地注册认可机构披露中期财务资料》指引	107
11. 符合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	107
12. 中期业绩报告	108
13.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中国会计准则之对账调整	108
<b>独立审阅报告</b>	113
<b>释义</b>	114



## 财务摘要

	半年结算至 2006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重列 半年结算至 2005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重列 全年结算至 2005年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提取贷款减值准备前之净经营收入	10,517	8,311	18,174
经营溢利	8,188	7,053	15,048
除税前溢利	8,673	7,970	16,502
本期／年度溢利	7,229	6,642	13,856
本公司股东应占溢利	7,093	6,546	13,596
	港币	港币	港币
每股盈利	0.6709	0.6191	1.2859
每股股息	0.4010	0.3280	0.8080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本公司股东应占股本和储备	81,034	73,789	79,935
已发行及缴足股本	52,864	52,864	52,864
资产总额	860,335	820,393	831,002
<b>财务比率</b>	<b>%</b>	<b>%</b>	<b>%</b>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sup>1</sup>	1.59	1.62	1.67
平均本公司股东应占股本和储备回报率 <sup>2</sup>	17.63	18.35	18.27
成本对收入比率	28.25	32.40	31.75
总减值贷款对总客户贷款比率	1.09	1.89	1.28
贷存比率 <sup>3</sup>	51.18	53.49	52.27
平均流动资金比率 <sup>4</sup>	50.30	39.15	42.02
资本充足比率 <sup>5</sup>	14.61	15.74	15.37

$$1. \text{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 \frac{\text{本期／年度溢利}}{\text{每日资产总额平均值}}$$

$$2. \text{ 平均本公司股东应占股本和储备回报率} = \frac{\text{本公司股东应占溢利}}{\text{本公司股东应占股本和储备之期初及年末余额的平均值}}$$

3. 贷存比率以2006年6月30日、2005年6月30日及2005年12月31日结算日数额计算。贷款为客户贷款总额。存款包括记入「交易性负债及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的其他金融工具」的结构性存款。

4. 平均流动资金比率是以中银香港期内每月平均流动资金比率的简单平均值计算。

5. 资本充足比率为包括中银香港及金管局按监管规定要求指定之附属公司，并按照银行业条例附表三综合计算之比率。

6. 本集团于2006年6月收购一家受共同控制公司－中银人寿之51%控股权，因此本集团根据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会计指引第五号「合并受共同控制公司的合并会计法」编制财务报告。截至2005年6月30日及2005年12月31日止之比较数据已按合并会计法原则重列，假设中银人寿的业绩及资产于呈报期间已经存在。



本人谨此欣然宣布，本集团2006年上半年业绩表现持续优异。在此期间，本集团提取贷款减值前的净经营收入大幅增长26.5%至105.17亿港元，这是我们自2002年上市以来最高的半年经营溢利。这个令人鼓舞的增长主要是由以下几项因素所带动：同去年相比，本期净利息收入和净服务费收入较去年同期分别显著增长26.2%及21.2%；此外，于本期录得贷款减值准备净回拨6.42亿港元及投资物业重估增值4.77亿港元。提取贷款减值准备前的经营溢利更上升34.3%至75.46亿港元。股东应占溢利同比上升8.4%至70.93亿港元，每股盈利增长8.4%至0.6709港元（2005年中期每股盈利（已重列）：0.6191港元）。集团的资产质量同财务数据持续改善。减值贷款比率较2005年末的1.28%下降至1.09%。

鉴于本集团经营业绩良好，财务状况稳健，董事会宣布派发中期息，每股0.401港元（2005年中期股息每股0.328港元），较去年同期上升22.3%。上半年派息比率增长至59.8%（2005年中期派息比率（已重列）：53.0%）。

同预期相同，香港经济持续表现理想。主要由于中国内地市场的强大需求以及欧洲市场的带动，对外贸易保持强劲增长。本地劳动力市场继续好转，工资上升，个人消费支出亦有增加。乐观的市场气氛使得机器和设备投资增长。包括中国银行在内的一系列大型上市项目推出使得本地股市在今年上半年走高。然而，香港市场利率水平同美息走势相同并持续上升，使得本地物业市场表现欠佳。

在这种较好商业气氛下，加之本集团在过去三四年间所积累的内在优势和增长动力，我们能够稳步实施董事会于去年通过的2006-2011年战略计划。我们的目标是要成为一家在香港本地具有坚实基础，提供全面服务的顶尖金融集团，同时在中国内地拥有稳固根基，并取得地区性的战略立足。朝著这个方向，我们已在2006年上半年取得一些明显进展。

收购中银人寿51%控股权是本集团走出重要第一步，该公司是由本公司的母公司，中国银行间接控股和全资拥有的。该项收购的代价为9亿港元，并全部以本公司的内部现金储备支付。中银人寿的业务主要是在香港向客户提供人寿保险服务，同时亦从事少量与投资产品和退休计划管理相连的人寿保险业务。该项收购符合本集团的战略，表明我们在追寻可以最终提升本集团至价值链的更高位置，开拓收入来源，提升整体边际利润的能力和业务上迈出具体一步。

本集团战略中非常重要的一个部分是深化我们的企业文化，加强人力资源管理。在这方面，我们上半年也取得稳步进展。主要措施包括在整个集团范围内增强团队精神，提升中银香港的企业形象。另一方面，考虑到就业市场的状况和认同员工对本集团业务发展所作出的贡献，本集团持续提高员工的薪酬待遇。

就业务发展而言，本集团上半年重点是追求业务增长的质量，重点关注可以带来高收益的业务板块，而不是如以往般单纯追求普遍的业务量增长。我们在此领域的主



要目标是为了提升有关业务板块的收益，并藉此提高集团整体收益水平。我非常满意地看到本集团正沿此方向前进，并且在取得较高经营溢利和净利润上取得长足进步。

市况良好，本集团零售银行业务无论在业务量还是由于净利息收入及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上升带动的利润表现上，均继续取得令人鼓舞的增长，这一增长是在克服个人贷款和住宅楼宇按揭业务竞争日趋激烈所带来种种不利条件下取得的。企业银行业务亦因为净利息收入的快速增长而使得提取贷款减值前的净经营收入取得相应增长。就财资业务而言，我们通过投资组合多元化和在资产配置计划下增加投资水平亦取得大幅增长。本集团的净利息收益率上升至1.84%，平均贷款和证券的毛收益率亦因为本集团努力提高收益而进一步增长。同时，与本集团战略重点一样，集团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特别是来自于代理股票交易业务和资产管理业务的部分，取得了比传统借贷业务更快的增长速度。

按照本集团的战略计划，我们努力在中国内地发展业务并打造坚实基础。本集团在中国内地市场的经营收入仍表现优异，并录得双位数字增长，而对客户的总贷款余额亦有轻微上升。本集团将继续同母行在包括跨境业务和财富管理等多个业务领域展开合作。上半年，本集团又有两家内地分行获准开办人民币业务，这有助于增强本集团在中国内地的地位。

本集团一直致力建立良好公司的治理机制，并已符合

《上市规则》下关于企业管治守则的有关规定。最近我们又进一步改善了董事会架构。自去年末及今年初分别有两位独立董事加入本集团董事会后，13名董事中绝大多数(12名)为非执行董事或独立非执行董事。而12名非执行董事中亦包含有6名是独立非执行董事。稽核委员会、风险委员会和战略及预算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出任主席。

总而言之，我非常高兴看到本集团逐步落实2006-2011年战略计划。展望未来，我们预计香港经济依然会保持稳定增长。在较好的劳动力市场及上升的家庭收入因素影响下，个人消费仍有可能继续增长。资本投资仍然会持续活跃。由于油价波动、贸易前景转差及内地实施宏观经济调控措施，外部环境会带来一定的不确定性。尽管存在这些不确定性，本集团依然会在下半年中继续实施有关战略计划，当中将特别强调提升盈利能力及收益率。中银人寿则使得本集团可以更充分挖掘广大客户基础的潜在价值。

最后，我要向董事会成员所提供的指引以及所有员工的优异工作成绩表示感谢。



董事长  
肖钢

香港，2006年8月29日

# 总裁报告

本集团2006-2011年发展策略已在2006年上半年展开。我很高兴地看到，本集团在明确的目标指引下，加上本身近年建立的优势，我们正向著更清晰的目标迈进，为股东增创价值。

本集团2006年中期业绩令人鼓舞，总经营收入、经营溢利和股东应占溢利均录得明显增长。我在本报告期内将详细说明中期业绩如实地反映了本集团在执行今年3月公布的发展策略方面取得的良好进展，令我们得以实践承诺，达到指标。

我们除了通过收购中银人寿，藉以更好地发挥本集团庞大客户基础的作用，增加人寿保险收入外，也按照新的发展策略，透过加强交叉销售、度身订造服务及产品创新，集中发展高收益业务，如财富管理、现金管理、财资产品及中小企贷款等，以推动自然增长。与此同时，我们继续在具优势的业务领域如企业贷款及人民币银行业务等保持领先地位，并进一步加强在内地市场和跨境服务方面的能力。

## 财务摘要

本集团的良好业绩，一方面受惠于市场环境好转，投资和本地消费增长，但更重要的是，我们采取了具体措施，以落实执行2006-2011年的发展策略。

集团总经营收入在2006年上半年继续大幅增长，反映业务发展良好。提取贷款减值准备前的净经营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约27%而达港币105.17亿元，这是本集团自2002年上市以来最佳的中期业绩。尽管贷款减值准备拨回较2005年同期减少55.3%、只为港币6.42亿元，经营溢利仍录得16.1%的良好增长，达港币81.88亿元。另一

方面，在物业价格只温和上升的市场环境下，集团投资物业重估净增值亦较去年上半年减少48%而为港币4.77亿元。虽然这两项因素对盈利的贡献远逊于去年上半年，本集团的股东应占溢利在今年上半年仍取得8.4%的增长，以港币70.93亿元创下集团中期溢利新高。每股盈利增长8.4%而为港币0.6709元。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维持在1.59%；平均股东资金回报率较上年同期轻微下降0.72个百分点而为17.63%。

集团净利息收入大幅增长逾26%，达港币75.73亿元。一方面，因平均存款及招股活动相关资金有所增长，使平均生息资产增加10.4%而为港币8,279.48亿元；另一方面，净利息收益率扩阔至1.84%，较上年同期上升23个基点。

值得指出的是，集团平均贷款毛收益率较上年同期增长247个基点，这是我们在竞争激烈、利率上升的环境下努力维持贷款利差的成果。本集团继续分散投资组合，提高回报，使债务证券投资毛收益率增长了152个基点。

客户贷款继2005年大幅增长后，今年上半年维持在港币3,332.08亿元的水平。由于上半年物业市道趋淡、竞争趋烈，加上我们采取维持合理收益率的政策，致使按揭贷款有所减少。企业贷款及在香港以外使用的贷款则略有增长。

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增长21.2%而达港币17.61亿元，其中，来自代客买卖股票及资产管理佣金的收益分别大幅增长95.2%及60.6%。整体净交易收入减少13.3%，这



是由于外汇交易及相关产品的净交易收入增长27.2%，利率工具的净交易收入却录得亏损，原因是部分金融资产受利率上升影响而致公允价值有所下降。

净保费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近倍，签订保单数量及平均每份新保单的保费收入均显著上升。

集团经营支出上升约10.3%，主要是员工薪酬增长所致。在经营收入大幅增长的情况下，成本对收入比率由上年同期的32.40%大幅下降至28.25%。

随著市场环境好转，加上有效的风险管理，集团资产素质进一步改善。已减值贷款比率在2006年上半年持续下降，由上年底的1.28%降至1.09%。

本集团的资本实力持续雄厚，流动资金充裕。综合资本充足比率为14.61%，较2005年年底下降了0.76个百分点，这是由于证券投资增加，使风险加权资产总额上升了6.7%。平均流动资金比率则由上年底的42.02%上升至50.3%。

## 业务回顾

本集团在执行中期发展策略的同时，致力加强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的能力，以提高收益和利润。中期业绩反映了我们在这些方面取得的成果。

### 零售银行

尽管市场竞争激烈，本集团零售银行业务续有突出表现。我们充分利用雄厚忠诚的客户基础，以及在香港的广泛分行网络，推动零售银行业务持续增长。

提取贷款减值准备前的净经营收入增长13.0%而为港币54.82亿元，其中净利息收入增长4.4%而为港币38.12亿元，其他经营收入更大幅增长38.9%而为港币16.70亿元。除税前溢利较上年同期增长14.1%而为港币31.89亿元。

净利息收入持续增长，一方面是由于利率上升使以最优惠利率为基础的贷款收益增加，另一方面是得助于集团有效控制资金成本。这反映本集团致力加强资产负债管理，已见成效。其他经营收入的增长，则是受惠于上半年股票市场活跃，上市活动频仍，使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大幅增加42.2%。股票买卖业务量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121.6%。

财富管理客户数目较2005年年底增长24.7%，管理的资产则增长20.1%。在2005年年底，我们与母行中国银行加强业务合作，为两行的财富管理客户提供跨境银行服务，让两行的中银理财客户得以享用中银香港及中国银行在香港、内地及亚太地区指定分行提供的优先和尊贵的银行服务，充分反映两行的业务联动优势。

集团按揭贷款业务因前述原因在上半年有所减少。然而，随著本地经济好转，按揭贷款的资产素质得以进一步改善。

集团信用卡业务持续增长。卡户消费额及商户收单总额分别上升7.2%及15.0%。在上半年，我们推出了「长城国际卡—英镑卡」。本集团更是香港首家合格的EMV收单行。





本集团继续保持人民币银行业务的领先地位，扩阔了服务领域。我们在人民币卡发卡业务上位居前列，人民币卡业务量大幅增长60.3%。在2006年3月，本集团率先推出个人人民币支票服务。

### 企业银行

企业银行业务在上半年稳步增长。提取贷款减值准备前的净经营收入增长逾10%而为港币25.16亿元，其中净利息收入增长11.5%，其他经营收入增长5.9%。

除税前溢利下降19.3%而为港币24.45亿元，主要是由于本集团的企业贷款质素在最近几年已大为改善，致使今年上半年的贷款减值准备净拨回较上年同期减少了55.3%。本集团继续是香港、澳门和内地安排银团贷款业务的主要银行之一。

按照我们设定的目标，2006年企业银行业务的发展重点是调整业务结构和客户组合，重点发展高价值和高收益的业务群组。我们制定了中小企业业务5年计划，重点是进一步改善中小企业业务模型、优化中小企业贷款的授信审批流程、简化现行操作模式和提高对客户服务的效率。此外，我们推出了相关的新产品，使中小企业贷款在上半年增长3%。本集团现金管理系统也已扩展至更多的中国银行海外分行。

### 内地业务

在2006年上半年，内地分行持续创利。虽然因个别内地大企业客户提早还款，令贷款余额只录得微升，但由于平均贷款规模有所扩大，所以，提取贷款减值准备前的经营溢利仍增长5.6%而为港币1.5亿元。

本集团再有2家分行在上半年获准经营人民币业务，这使得本集团可提供人民币相关银行服务的分支行增至11家。此外，本集团全线14家分支行都已获准经营保险业务。我们将把更多的财富管理产品推介至内地市场。与此同时，我们已申请经营海外财资管理业务，为「合资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作好准备。

### 财资业务

财资业务除税前溢利较上年同期增长169.5%，达港币26.06亿元。净利息收入大幅增长265.5%而达港币20.76亿元，其他经营收入亦增长46.4%而为港币7.19亿元。净利息收入大幅增长，主要是由于来自净无息资金的贡献增加，以及债务证券投资组合的回报有所提高。

本集团成功推出一系列新财资产品，包括与利率、汇价及贵金属挂钩的结构性存款产品，以迎合客户对提供稳定收入的投资产品的需求增加，推出以来获客户良好反应。我们在上年底成立的财资业务营销团队，透过与零售银行及企业银行部的交叉销售，积极为本地及内地客户提供度身订造的服务。财资客户数目在今年上半年增加了12.3%。

随著利率上升，本集团继续通过分散投资，提高剩馀资金的整体收益率和减低风险集中度。

### 保险业务

本集团在2006年6月完成收购中银人寿后，在2006年中期业绩采用合并会计原则处理。在可比基础上，保险业务除税前溢利较上年同期增长68.1%而为港币0.79亿元。净利息收入增长47.5%而为港币2.08亿元。其他经营收入录得75%的增长而为港币29.58亿元，这是



由于上半年成功推出了多项保险产品，增加了保费收入。

### 前景及策略

虽然我们对经济在2006年下半年持续增长持乐观态度，但不会忽略面临的挑战。在本地市场方面，银行同业透过推出新产品和服务争取优质客户和业务，将令竞争进一步白热化；在外围市场方面，虽然美息似已见顶，但一些不肯定因素如油价波动和地缘政治冲突等，均有可能影响贸易前景和投资气氛。

我们将进一步贯彻落实集团2006-2011年的发展策略。

首先，我们将执行和提升我们的「关系—产品—渠道」(RPC)模型，借此强化我们在香港的领先地位。我们已建立更具服务广度和深度的客户关系管理平台，通过专注和专业的客户关系团队，促进业务增长。产品管理系统的进一步完善，有助我们更好地配合不同客户层的需要，为他们发展和开拓更多合适的产品和服务。同时，我们将继续优化销售渠道，改善工作流程，以推动产品的销售和推广。我们已准备在有需要的时候投入更多的人力资源和资讯科技建设，以支持RPC模型的发展。

其次，我们将加强在内地和区内其他地方的发展。我们将积极寻求在中国东部和南部的拓展机会，并继续与中国银行紧密合作，增强内地业务和跨境业务。

第三，我们将密切留意新的收购机会，以扩大实力。收购中银人寿是我们增强产品制造能力、扩大服务领域的第一步，有助我们提升至价值链的更高位置，开拓收入

来源，提高整体盈利，从而成为一家提供全面金融服务的集团。

第四，由于预期人民币银行业务将进一步开放，同时要迎接新的业务机会，如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和企业、投资银行及资本市场业务(CIBM)等，我们已准备好必需的基础建设投资和相关配合措施，以确保我们的市场优势。

最后，我们将继续在集团内推广企业文化和核心价值，使之配合发展策略的落实执行。为了成为客户在银行服务方面的最佳选择，我们要在内部牢牢建立「以客户为中心」的企业文化，推动我们的团队齐心合力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为股东增创价值。我们相信，一支高度投入的团队对维持企业的长期增长至为重要，因此，我们将继续对人力资源进行投资，并完善员工薪酬体制。我们也相信，为员工提供回报理想的工作环境，对激励员工绩效和创意，以及恪守高道德标准，是必不可少的要素。

在推行2006-2011年发展策略方面，2006年上半年建立了一个很好的开端。我深信，在董事会的指引和同事们的支持下，我们定能实现为股东增创价值、并成为全方位金融服务集团的目标。



副董事长兼总裁  
和广北

香港，2006年8月29日

## 管理层讨论及分析

此部分对集团表现、财务状况和风险管理进行分析，阅读时应结合中期业绩财务报表。对于2006年6月1日合并中银人寿，集团采用合并会计原则处理。因此，2005年比较部分的数字已相应作出适当调整。

### 综合财务回顾

集团在2006年上半年表现持续理想。提取减值准备前之

净经营溢利创2002年上市以来的最高水平。经营收入的改善主要受惠于净利息收入和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的大幅增长。尽管贷款减值准备拨回和投资物业重估净增值有所减少，股东应占溢利仍上升5.47亿元或8.4%，达到港币70.93亿元。每股盈利为港币0.6709元，上升港币0.0518元。平均总资产回报率及平均股东资金回报率分别为1.59%和17.63%。

### 财务表现

港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重列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12月31日	重列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总经营收入	<b>13,577</b>	11,465	10,071
保险索偿利益净额	<b>(3,060)</b>	(1,602)	(1,760)
提取贷款减值准备前之净经营收入	<b>10,517</b>	9,863	8,311
贷款减值准备拨回	<b>642</b>	1,210	1,435
净经营收入	<b>11,159</b>	11,073	9,746
经营支出	<b>(2,971)</b>	(3,078)	(2,693)
经营溢利	<b>8,188</b>	7,995	7,053
除税前溢利	<b>8,673</b>	8,532	7,970
本公司股东应占溢利	<b>7,093</b>	7,050	6,546
每股盈利(港币)	<b>0.6709</b>	0.6668	0.6191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	<b>1.59%</b>	1.72%	1.62%
平均股东资金回报率*	<b>17.63%</b>	18.34%	18.35%
净利息收益率	<b>1.84%</b>	1.86%	1.61%
非利息收入占总经营收入比率	<b>27.99%</b>	27.09%	27.79%
成本对收入比率	<b>28.25%</b>	31.21%	32.40%

\* 股东资金指本公司股本和股东应占储备。

集团2006年上半年的财务表现、业务经营及风险管理状况将于以下章节作出分析和详述。



## 净利息收入及净利息收益率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12月31日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利息收入	19,403	15,980	10,197
利息支出	(11,830)	(8,789)	(4,196)
净利息收入	7,573	7,191	6,001
平均生息资产	827,948	767,189	749,754
净息差	1.43%	1.53%	1.44%
净利息收益率	1.84%	1.86%	1.61%

净利息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港币15.72亿元或26.2%至港币75.73亿元。平均生息资产增加港币781.94亿元或10.4%至港币8,279.48亿元，主要是由平均存款及招股活动资金的增长所带动。净利息收益率上升23个基点至1.84%，净息差却下降了1个基点至1.43%。在利率上升的带动下，净无息资金的贡献增加24个基点。

2006年上半年的利率环境与2005年同期大为不同。在香港特区政府2005年5月实施优化联系汇率制度的措施后，1个月香港银行同业拆息由2005年4月底的1.96%显著上升至2005年12月底的4.10%，至2006年5月达到4.68%的高点。2006年上半年，1个月香港银行同业拆息平均较一年前的2.02%上升了217个基点至4.19%；同期内，1个月美元同业拆息平均上升了197个基点至4.85%。2006年上半年，集团平均最优惠利率相比于去年同期的5.25%上升至8.08%，令今年上半年平均最优惠利率对1个月香港银行同业拆息的息差扩大66个基点至3.89%。

集团平均贷款的毛收益率较去年同期上升了247个基

点，这是由于市场利率趋升，以及集团在因为市场竞争激烈而导致的价格压力增加的背景下仍努力维持贷款息差的结果。尽管住宅按揭贷款组合（不包括「居者有其屋」计划）的加权平均毛收益率由一年前的最优惠利率减2.40%下跌了12个基点至最优惠利率减2.52%，随著最优惠利率与香港银行同业拆息之间的息差的扩大，放款利差拓阔。由于集团继续分散投资组合以提高收益，平均债务证券投资毛收益率上升了152个基点。然而，孳息曲线趋平限制了债务证券投资组合收益的改善。集团积极做好资金成本管理，拓宽了存款利差，但存款利率上升及储蓄存款转为定期存款仍导致了资金成本的上升。例如，储蓄存款和定期存款的平均利率分别上升了219和182个基点，同时，定期存款占总存款的平均比率也较2005年上半年上升了8个百分点。

与2005年下半年相比，净利息收入上升港币3.82亿元或5.3%。平均生息资产上升了港币607.59亿元或7.9%。净利息收益率微降2个基点，净息差下降了10个基点，净无息资金贡献上升了8个基点。

随著2005年下半年利率相对的急速上升，2006年上半年市场利率继续上升，但由于市场流动资金充裕，上升速度放缓。与2005年下半年相比，1个月香港银行同业拆息平均只上升了38个基点，净无息资金贡献的改善速度也因此而放缓。集团致力维持贷款收益率，加上最优惠利率对1个月香港银行同业拆息的息差扩阔，令贷款息差得以改善。平均贷款及债务证券投资的毛收益率分别

上升了74和64个基点。住宅按揭贷款组合(不包括「居者有其屋」计划)的加权平均毛收益率微跌了3个基点而为最优惠利率减2.52%。尽管2006年上半年市场利率温和上升，定期存款利差仍进一步扩大。

下表列示各项资产负债的平均余额和平均年利率：

资产	半年结算至 2006年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05年12月31日		半年结算至 2005年6月30日	
	平均余额 港币百万元	平均利率 %	平均余额 港币百万元	平均利率 %	平均余额 港币百万元	平均利率 %
存放银行及 其他金融机构的款项	179,749	4.05%	158,228	3.25%	171,158	1.70%
生息证券	291,961	4.44%	257,702	3.80%	238,807	2.92%
客户贷款	330,963	5.58%	330,324	4.84%	320,298	3.11%
其他生息资产	25,275	1.74%	20,935	3.60%	19,491	3.61%
总生息资产	827,948	4.73%	767,189	4.13%	749,754	2.74%
无息资产	80,012		69,610		70,703	
资产总额	907,960	4.31%	836,799	3.79%	820,457	2.51%

负债	半年结算至 2006年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05年12月31日		半年结算至 2005年6月30日	
	平均余额 港币百万元	平均利率 %	平均余额 港币百万元	平均利率 %	平均余额 港币百万元	平均利率 %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存款及结餘	39,505	3.37%	32,312	2.63%	33,745	1.90%
往来、储蓄及定期存款	647,876	3.33%	606,700	2.61%	587,701	1.22%
发行之存款证	3,953	3.06%	3,794	3.03%	3,806	2.86%
其他付息负债	31,175	2.62%	28,084	2.23%	26,650	1.99%
总付息负债	722,509	3.30%	670,890	2.60%	651,902	1.30%
无息存款	33,781		33,542		34,286	
股东资金*及其他无息负债	151,670		132,367		134,269	
负债总额	907,960	2.63%	836,799	2.08%	820,457	1.03%

\* 股东资金指本公司股本和股东应占储备。



## 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12月31日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汇票佣金	259	274	258
贷款佣金	116	139	124
投资及保险服务费收入	858	558	581
证券经纪(股票)	644	384	330
资产管理	167	99	104
人寿保险	18	29	73
债券	29	46	74
一般保险	54	45	58
信托服务	54	58	49
缴款服务	200	202	179
信用卡	375	365	372
其他	436	403	342
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2,352	2,044	1,963
服务费及佣金支出	(591)	(551)	(510)
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1,761	1,493	1,453

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较去年同期增加了港币3.08亿元或21.2%至港币17.61亿元，主要因为代客买卖股票佣金收入上升港币3.14亿元或95.2%及资产管理佣金收入上升港币0.63亿元或60.6%。证券市场活跃，上市活动频仍，使客户交易和开放式基金买卖业务量分别增加了121.6%和133.6%。另一方面，由于客户在利率上升的市场环境下要求更高的投资回报，债券和结构性票据的销售下降，使相关的佣金收入也相应减少港币0.45亿元或60.8%。鉴于与中银人寿的合并，三个半年度的人寿保险服务费收入为集团内部综合对销后来自集团其他保险业务夥伴的服务费收入。由于保险产品销售量的减少，使来自寿险的佣金收入相应减少港币0.55亿元或75.3%。与此同时，中银人寿通过成功推出多项新产

品，使业务量一反映在「净保费收入」一项一显著增加。汇票佣金收入无大变动，贷款佣金收入却因业务量下降而减少港币0.08亿元或6.5%。其他服务费和佣金收入上升港币0.94亿元或27.5%，主要因为来自新股上市的服务费收入达港币0.35亿元，与人民币相关的服务费收入显著增长111.8%以及兑换收入增长75.9%。随著服务费及佣金收入上升，服务费及佣金支出也相应上升港币0.81亿元或15.9%，主要因为代客买卖股票的费用增加。

与2005年下半年比较，随著来自代客买卖股票及资产管理佣金收入的增加，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增加港币2.68亿元或18.0%。

投资与保险业务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12月31日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投资及保险服务费收入			
证券经纪(股票)	644	384	330
资产管理	167	98	85
人寿保险	18	29	73
债券	29	46	74
	<b>858</b>	557	562
中银人寿保险收入			
净保险收入*	416	254	14
服务费收入	—	3	20
利息收入	208	177	141
净交易性收入	(415)	(260)	(45)
	<b>209</b>	174	130
投资及保险收入总计	<b>1,067</b>	731	692

\* 净保险收入代表净保费收入减去保险索偿利益净额。

总投资和保险收入较去年同期大幅上升港币3.75亿元或54.2%至港币10.67亿元，主要是由于投资与保险服务费收入上升港币2.96亿元或52.7%，以及来自中银人寿的保险收入上升港币0.79亿元或60.8%。中银人寿保险收入的增长来自净保险收入和存款及债务证券组合的利息收入的增加。随著成功推出多项新产品后承保业务的增长，净保险收入显著增长。然而，部分增长被利率工具

和结构性票据公平值减少所抵销，这是由于大多数证券均属于公平值变化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与2005年下半年相比，总投资和保险收入上升港币3.36亿元或46.0%，主要是由于投资和保险服务费收入上升港币3.01亿元或54.0%。

净交易性收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12月31日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外汇交易及外汇交易产品	758	869	596
利率工具	(114)	(256)	84
股份权益工具	(96)	18	2
商品	58	35	17
净交易性收入	<b>606</b>	666	699



净交易性收入下降港币0.93亿元或13.3%至港币6.06亿元。外汇交易及外汇交易产品的净交易性收入上升港币1.62亿元或27.2%至港币7.58亿元，增长主要来自外汇掉期合约公平值的上升。利率工具产生的净交易性收入包括交易性证券、以公允价值计入损益的其他金融资产、作对冲之用的可供出售证券、利率衍生工具及以公允价值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化。在2006年上半年，利率工具产生的净交易性收入录得港币1.14亿元

亏损，主要因为利率上升导致一些以公允价值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有所下降。债券工具亦录得港币0.96亿元的亏损，主要因为中银人寿所持有的结构性票据的市场价值出现不利的变化。

与2005年下半年比较，净交易性收入下降港币0.60亿元或9.0%，主要原因是外汇掉期合约的收益下降及结构性票据公平值的不利变化。

### 净保费收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12月31日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人寿及年金	3,470	1,811	1,405
长期相连投资	10	50	369
退休计划	(2)	—	1
	<b>3,478</b>	1,861	1,775
已赚取之保费总额之再保分额	(2)	(5)	(1)
净保费收入	<b>3,476</b>	1,856	1,774

与2005年上半年相比，签订保单数量增长70.3%，平均每份新保单的保费收入亦上升21.0%，在此带动下，集团净保费收入比2005年上半年大幅增长港币17.02亿元或95.9%至港币34.76亿元。保费收益的强劲增长，是2006年上半年成功推出新产品的结果。

与2005年下半年相比，净保费收入上升港币16.20亿元或87.3%至港币34.76亿元。



### 保险索偿利益净额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12月31日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人寿及年金	3,051	1,575	1,390
长期相连投资	10	29	368
退休计划	—	(1)	2
	<b>3,061</b>	1,603	1,760
已付索偿、利益及退保和负债变动之再保份额	(1)	(1)	—
保险索偿利益净额	<b>3,060</b>	1,602	1,760

随著人寿及年金保险承保业务的增长，集团的保险索偿利益净额较2005年上半年上升了港币13.00亿元或73.9%至港币30.60亿元。有关负债是在对死亡率、投资收入及相关投资的公平值变化所作的假设

的基础上计算出来。

与2005年下半年相比，保险索偿利益净额上升港币14.58亿元或91.0%至港币30.60亿元。

### 经营支出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12月31日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人事费用	1,823	1,826	1,667
房产及设备支出(不包括折旧)	374	420	320
折旧	323	282	287
其他经营支出	451	550	419
经营支出	<b>2,971</b>	3,078	2,693
成本对收入比率	<b>28.25%</b>	31.21%	32.40%

经营支出较去年同期增加港币2.78亿元或10.3%至港币29.71亿元，主要由于人事费用随著2006年4月的加薪及招聘高素质员工而上升港币1.56亿元或9.4%。与2005年6月底相比，全职员工人数减少66人，2006年6月底为12,715人。

与2005年上半年相比，自置固定资产折旧上升港币0.36亿元或12.5%至港币3.23亿元，主要是由于物业重估升值。



## 贷款减值准备拨回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12月31日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贷款减值准备拨回／(提拨)			
个别评估			
— 新提准备	<b>(366)</b>	(609)	(695)
— 拨回	<b>99</b>	834	208
— 收回已撤销账项	<b>676</b>	552	1,087
组合评估			
— 新提准备*	<b>(2)</b>	90	(101)
— 拨回	<b>219</b>	364	915
— 收回已撤销账项*	<b>16</b>	(21)	21
拨回收益账净额	<b>642</b>	1,210	1,435

\* 半年结算至2005年12月31日的新提准备及收回已撤销账项包括在2005年下半年因部分贷款个别评估及综合评估的重新分类而引致的调整。

个别大额且有减值迹象的贷款，是以未来还款现金流量折现法计提贷款减值准备的(个别评估-IA)；其他贷款则按其授信性质进行组合分类，然后采用统计模型综合计提贷款减值准备(组合评估-CA)。集团录得港币6.42亿元的贷款减值准备净拨回，较2005年上半年下降港币7.93亿元或55.3%，其中，贷款减值准备拨回下降了港币8.05亿元或71.7%而为港币3.18亿元。在经济环境好转、借款人偿还能力改善的情况下，集团资产质量在去年显著提高，致令2006年贷款迁移率的改善速度有所放缓，贷款减值准备拨回也因而下降。而且，部分拨回被新增计提减值准备港币3.68亿元所抵销。新的减值准备，

是用以保障新形成的减值贷款和现有已减值账户的进一步恶化。

2006年上半年，集团总共收回港币6.92亿元的已撤销账项，较2005年上半年下降港币4.16亿元或37.6%，当时集团从一些大额账户收回欠款。

与2005年下半年相比，贷款减值拨回显著减少，令贷款减值准备净拨回也减少了港币5.68亿元或46.9%。2005年下半年的大额拨回，主要是因为收回了一名客户的大额欠款。

物业重估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12月31日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房产重估净(亏损)/收益	(4)	63	—
公平值调整投资物业之净收益	477	468	918
递延税项	(22)	(184)	(155)
除税后公平值调整投资物业之净收益	455	284	763

2006年上半年，物业重估对收益账的总效益为港币4.73亿元，其中来自投资物业重估的净增值为港币4.77亿元，而银行房产重估则亏损港币0.04亿元。投资物业重

估收益的相应递延税项为港币0.22亿元，因此对2006年上半年集团应占溢利的净影响为港币4.55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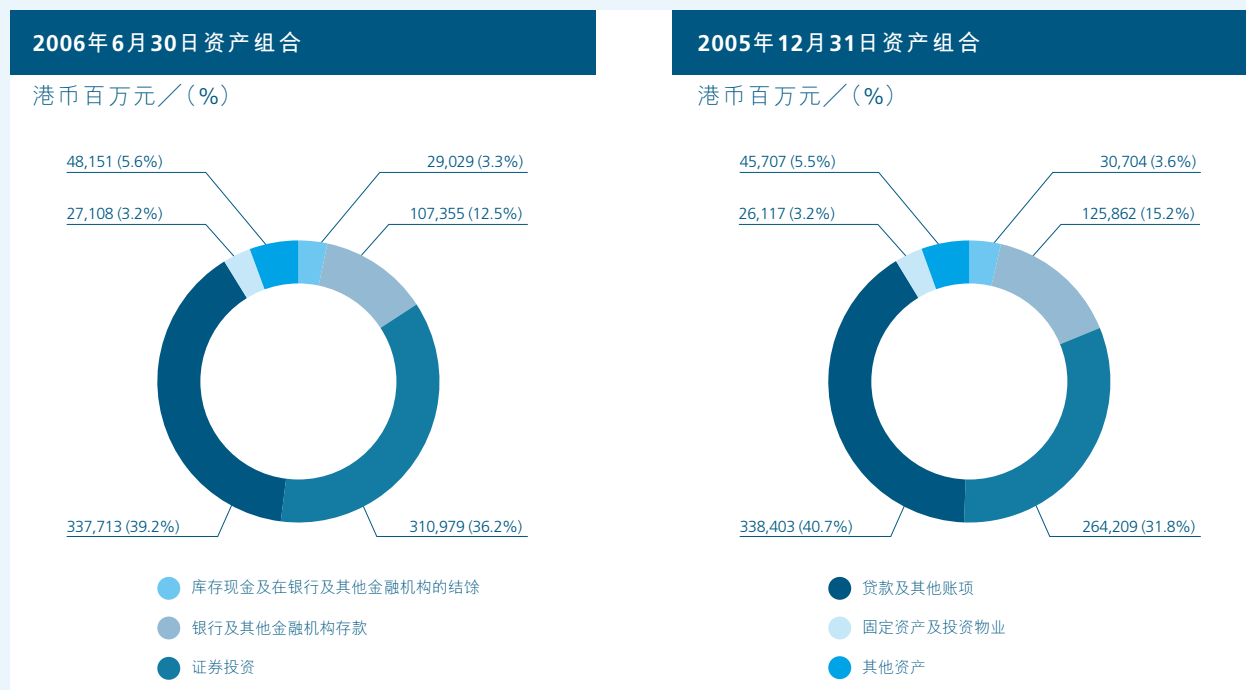
财务状况

港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06年 6月30日	重列 2005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及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结余	29,029	30,704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款	107,355	125,862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负债证明书	33,460	32,630
证券投资*	310,979	264,209
贷款及其他账项	337,713	338,403
固定资产及投资物业	27,108	26,117
其他资产**	14,691	13,077
资产总额	860,335	831,002
香港特别行政区流通纸币	33,460	32,630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存款及结余	46,802	40,655
客户存款	640,891	632,658
发行之存款证	3,935	3,965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	10,777	7,968
其他账项及准备	41,519	31,413
负债总额	777,384	749,289
少数股东权益	1,917	1,778
本公司股东应占股本和储备	81,034	79,935
负债及资本总额	860,335	831,002
贷存比率	51.18%	52.27%

\* 证券投资包括证券投资、交易证券以及其他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之金融资产。

\*\* 其他资产包括联营公司权益及衍生金融工具。





集团2006年6月30日的总资产为港币8,603.35亿元，较2005年底增加港币293.33亿元或3.5%。

- 库存现金及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结余下降港币16.75亿元或5.5%，同业存款下降港币185.07亿元或14.7%。
- 证券投资增加港币467.70亿元或17.7%至港币3,109.79亿元。
- 集团继续进行积极的资产负债管理，令短期剩余资金减少，而用于证券投资组合的资金则有所增加。

#### 客户贷款

港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06年		2005年	
	6月30日	%	12月31日	%
在香港使用之贷款	<b>275,597</b>	<b>82.7%</b>	279,835	83.8%
工商金融业	<b>153,300</b>	<b>46.0%</b>	151,903	45.5%
个人	<b>122,297</b>	<b>36.7%</b>	127,932	38.3%
贸易融资	<b>15,809</b>	<b>4.7%</b>	16,080	4.8%
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贷款	<b>41,802</b>	<b>12.6%</b>	38,108	11.4%
客户贷款总额	<b>333,208</b>	<b>100.0%</b>	334,023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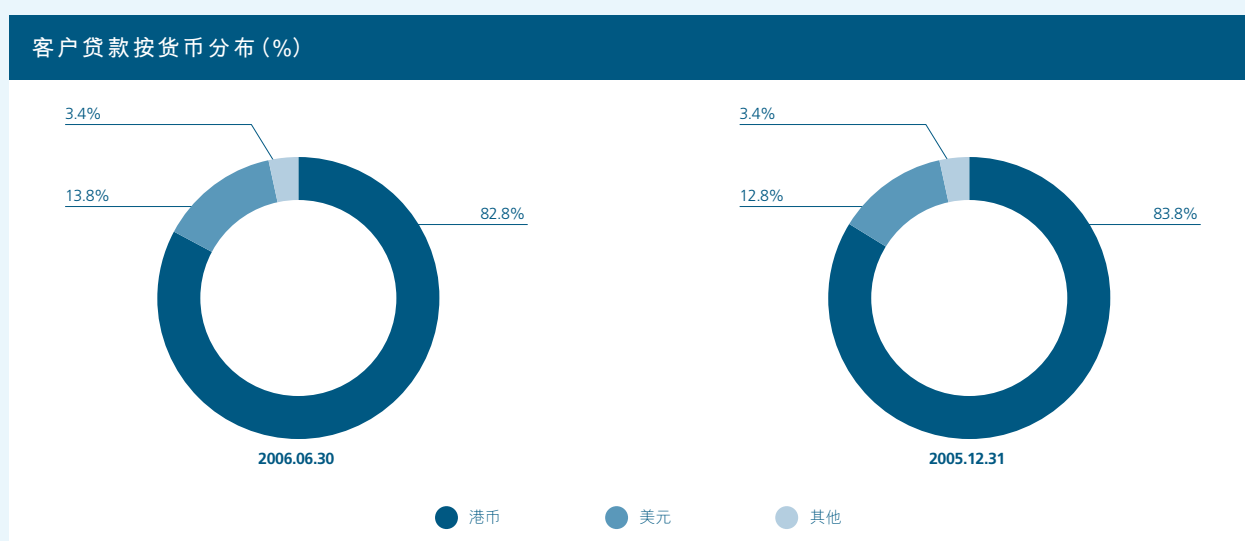
客户贷款总额轻微下降港币8.15亿元或0.2%，主要是受到市场竞争加剧的影响，特别是在住宅按揭贷款市场方面。本港企业贷款及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贷款则有所增长，平衡了贷款余额的降幅。



在香港使用的贷款下降1.5%：

- 工商金融业贷款增长港币13.97亿元或0.9%，主要由物业投资和制造业贷款所带动。其中，中小企业贷款组合上升港币14.46亿元或3.1%。
- 住宅按揭贷款(不包括政府资助置屋计划下的按揭贷款)下降港币47.29亿元或4.8%，主要是受到价格竞争激烈和市场因素的影响。
- 信用卡贷款下降港币1.28亿元或2.7%。

贸易融资下降港币2.71亿元或1.7%，主要因个别大企业客户还款所致。在香港以外使用的贷款上升港币36.94亿元或9.7%。



在贷款货币分布上，港币和美元客户贷款分别占82.8%和13.8%，其他货币的客户贷款仅占3.4%。2006年上半年贷款货币分布没有明显变化。

### 客户存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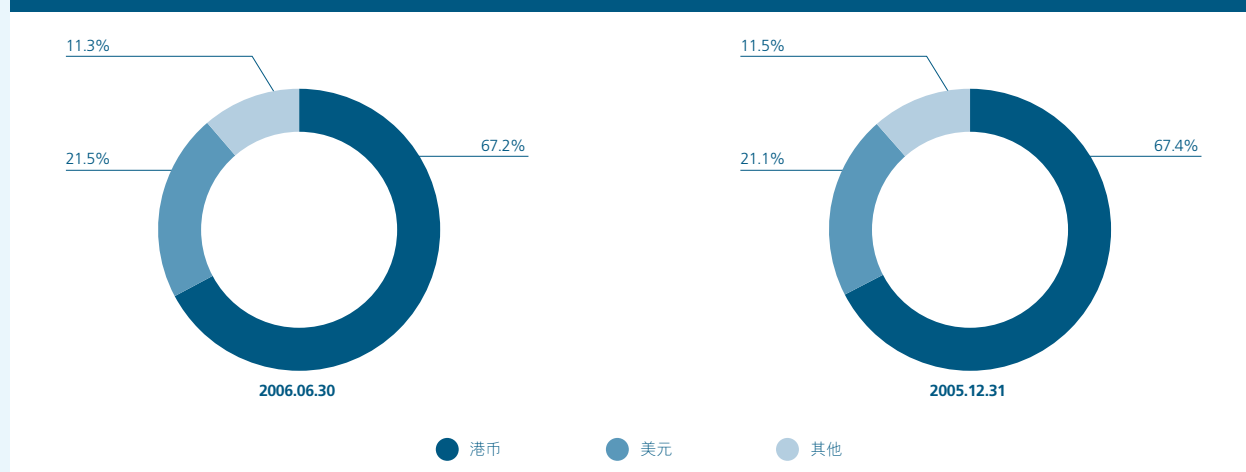
	2006年		2005年	
	6月30日	%	12月31日	%
港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即期存款及往来存款	28,435	4.4%	28,948	4.5%
储蓄存款	223,968	34.4%	216,540	33.9%
定期、短期及通知存款	388,488	59.6%	387,170	60.6%
总客户存款	640,891	98.4%	632,658	99.0%
结构性存款	10,103	1.6%	6,373	1.0%
调整后客户存款总额	650,994	100.0%	639,031	100.0%

客户存款较2005年年底上升港币82.33亿元或1.3%至港币6,408.91亿元。集团已积极调控定期存款利率以优化资金成本。即期存款及往来存款减少港币5.13亿元或1.8%，储蓄存款上升港币74.28亿元或3.4%，定期、短期及通知存款微升港币13.18亿元或0.3%。结构性存款

集零售存款和衍生产品之特点于一身，可以为存户提供较高的单面利率，因而受到存户欢迎。结构性存款达港币101.03亿元，增加了港币37.30亿元或58.5%，占调整后总客户存款的1.6%。2006年6月底，集团的贷存比率为51.2%。



## 调整后总客户存款按货币分布 (%)



在货币分布方面，港币和美元客户存款分别占67.2%和21.5%，其他货币占11.3%。集团的港币贷存比率从2005年年底的65.0%下降到63.1%，主要是因为客户的港币贷款下降所致。

## 资产质素

港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2006年 6月30日	2005年 12月31日
客户贷款	333,208	334,023
已减值贷款比率 <sup>&amp;</sup>	1.09%	1.28%
减值准备	1,561	1,714
一般银行风险之法定储备	3,519	3,526
总准备及法定储备	5,080	5,240
总准备占客户贷款之比率	0.47%	0.51%
总准备及法定储备／准备占客户贷款之比率	1.52%	1.57%
减值准备占已减值贷款比率 <sup>**</sup>	33.01%	29.77%
总覆盖比率(包括押品价值) <sup>**</sup>	100.41%	99.88%
住宅按揭贷款*－拖欠及经重组贷款比率 <sup>**</sup>	0.26%	0.30%
信用卡贷款－拖欠比率 <sup>**#</sup>	0.33%	0.32%

	半年结算至 2006年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05年6月30日
信用卡贷款－撇账比率 <sup>#</sup>	2.64%	2.87%

<sup>&</sup> 已减值贷款指按照集团贷款分类标准，列作「次级」、「呆滞」及「损失」类的贷款。被收回之抵押资产按其收回日之公允价值或有关贷款之摊余成本之较低者列账。有关贷款需从客户贷款中扣减。

<sup>\*</sup> 住宅按揭贷款不包括「居者有其屋计划」及其他政府资助置屋计划下的按揭贷款。

<sup>\*\*</sup> 拖欠比率指逾期超过3个月之贷款总额占未偿还贷款总额之比率。

<sup>#</sup> 不包括长城卡并按金管局之定义计算。

<sup>\*\*</sup> 仅包括按本集团贷款质素定义被列为「次级」、「呆滞」及「损失」贷款的减值准备。

已减值贷款之变动

港币十亿元	2006年 6月30日	2005年 12月31日	2005年 6月30日
期初余额	4.3	6.4	9.2
新增已减值贷款	0.4	0.7	1.0
升级之已减值贷款	(0.2)	(0.3)	(0.9)
催理收回	(0.7)	(1.9)	(1.9)
打销	(0.1)	(0.5)	(0.6)
其他	(0.1)	(0.1)	(0.4)
期末余额	3.6	4.3	6.4

2006年上半年，集团已减值贷款下降港币6.46亿元或15.2%，已减值贷款比率下降了0.19个百分点至1.09%，主要是由于贷款质素良好及催理成效显著。催理收回金额为港币7亿元，核销已减值贷款共计港币1亿元。在减少的已减值贷款中，有约港币1亿元来自处理被收回的抵押资产。

个别评估及综合评估的减值准备总额为港币15.61亿元，已减值贷款的准备金覆盖率为33.01%。如果计入押品值，总覆盖率达100.41%。集团另持有法定储备共港币35.19亿元。

集团住宅按揭贷款组合质素续有改善，拖欠及经重组贷款的合并比率从2005年年底的0.30%下降至0.26%。信用卡贷款的资产质素也续有改善，撇账率由2.87%下降至2.64%。



## 资本比率及流动资金比率

	2006年 6月30日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第一级资本	66,079	64,213
第二级资本	2,995	3,991
扣除未综合计算之投资及其他项目	(965)	(1,004)
扣减后的资本基础总额	68,109	67,200
风险加权资产		
资产负债表内	443,191	412,851
资产负债表外	30,825	30,713
扣减项目	(7,693)	(6,450)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466,323	437,114
经调整市场风险后之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466,882	438,213
资本充足比率(银行集团层面)		
未调整市场风险		
第一级比率	14.17%	14.69%
总比率	14.61%	15.37%
经调整市场风险后		
第一级比率*	14.15%	14.65%
总比率*	14.59%	15.33%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平均流动资金比率	50.30%	39.15%

\* 经调整市场风险后之资本充足比率乃根据金管局相关指引计算。

集团经扣减后的资本基础总额较2005年12月31日进一步上升1.4%而达港币681.09亿元，主要是留存盈利增加。尽管如此，由于风险加权资产总额增长6.7%，令综合资本充足比率从2005年年底的15.37%下降至14.61%。风险加权资产的增长是由于证券投资增加所致。

平均流动资金比率由2005年上半年的39.15%上升至50.30%。集团继续加强资产负债管理，把新流入的存款资金投资到流动性较高的证券，令资金流动性得以增强。

## 业务回顾

本节介绍本集团业务分部的业绩回顾以及财务数据。



零售银行

港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增加／(减少)
净利息收入	3,812	3,650	+4.4%
其他经营收入	1,670	1,202	+38.9%
提取贷款减值准备前之净经营收入	5,482	4,852	+13.0%
贷款减值准备拨回	38	85	-55.3%
净经营收入	5,520	4,937	+11.8%
经营支出	(2,326)	(2,142)	+8.6%
经营溢利	3,194	2,795	+14.3%
其他	(5)	—	N/A
除税前溢利	3,189	2,795	+14.1%

	2006年 6月30日	2005年 12月31日	增加／(减少)
分部资产	156,708	158,844	-1.3%
分部负债	539,684	554,244	-2.6%

注：详细分部资料请见财务报表附注40。

业绩

零售银行除税前溢利较2005年上半年增长14.1%至港币31.89亿元。提取贷款减值准备前之净经营收入上升13.0%至港币54.82亿元，主要源于净利息收入及其他经营收入的增加。

净利息收入增长4.4%至港币38.12亿元。零售银行贷款资产的主要组成部分是按最优惠利率计算的贷款，其整体收益因最优惠利率与同业拆息利差的扩阔而得以改善，但部分被贷款平均余额减少所抵销。同业拆息上升，加上集团积极调控资金成本，存款利差得以改善，有助增加净利息收入，惟有关增长部分被储蓄存款转往定期存款因而增加的资金成本所抵销。

其他经营收入大幅上升38.9%至港币16.70亿元，主要是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强劲增长42.2%，达到港币13.94亿元。股票市场畅旺，股票交易量上升，令股票买卖手续费收入增加。此外，销售开放式基金手续费收入的增加，抵销了结构性产品手续费收入下降的影响。

经营支出上升8.6%至港币23.26亿元，主要是2006年4月份员工薪酬增加令人事费用上升，以及电脑处理费用上升所致。

贷款及其他账项，包括按揭贷款及信用卡贷款，较2005年年底下跌2.0%至港币1,258.73亿元。客户存款下跌3.3%至港币5,160.43亿元。



### 投资及保险业务有所增长

投资及保险业务是集团的业务发展策略重点之一，在2006年上半年录得令人鼓舞的成绩。尽管竞争激烈，集团的财富管理客户数量及管理资产分别增长24.7%及20.1%。在炽热的市场投资气氛推动下，集团的股票买卖业务量显著增长121.6%。母行中国银行成功上市，使集团接收及处理的认购申请及新股融资业务量创下了新的纪录。开放式基金的销售额增长了133.6%，其中，中国股票基金及新兴市场股票基金为销量最佳的基金。在今年上半年，集团推出了一系列全新的保险产品，包括「升息俱全06五年期储蓄保险」、「享丰收储蓄保险」及「智息创富储蓄保险计划」，皆广受客户欢迎。

### 按揭贷款

2006年上半年，集团的住宅按揭贷款业务受到市场竞争激烈及住宅物业市场放缓的影响。面对这一情况，集团积极推广定息按揭贷款计划及同业拆息按揭贷款计划，以迎合客户的需要。受惠于经济环境改善，住宅按揭贷款的资产质量持续改善，拖欠及经重组贷款的合并比率进一步下降至0.26%。

### 提供高增值服务予高资产值客户群

通过与母行中国银行合作，集团在2005年12月推出全新服务，在整个亚太地区指定的中银香港和中国银行分行，为财富管理客户提供尊贵及优越的银行服务。此外，集团更为内地客户提供在港投资管理、财务策划和预约银行服务等一系列增值服务。目前，集团已设立96家中银理财中心和18家中银理财尊贵荟理财中心。

### 信用卡业务

2006年上半年，集团的信用卡业务持续增长。信用卡客户消费额及商户收单总额分别录得7.2%和15.0%的增长。集团于2006年上半年推出「长城国际卡—英镑卡」，并成为香港首家合格的EMV收单行。

### 保持个人人民币银行业务的领先地位

集团在个人人民币银行业务市场继续保持领先地位，并在各类人民币相关业务上取得理想成绩。人民币存款在2006年上半年增长至港币86.17亿元。集团在人民币信用卡的发行市场仍位居前列，业务量增长60.3%。截至2006年6月底，提供人民币提取服务的自动柜员机数目增至236台。2005年12月，集团成为首批推出扩大人民币服务的银行。2006年3月，集团推出全新的人民币交收系统(RSS)，为香港扩大后的人民币业务提供清算服务。该系统为人民币业务提供了一个优质的清算平台，并且为香港人民币业务的进一步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与此同时，集团推出个人人民币支票服务，让客户以支票支付在广东省地区的消费。

### 电子渠道的发展

集团继续通过加强及扩大智达网上银行的功能，重点开发投资服务，使电子渠道得到进一步的发展。2006年上半年，集团的智达网上银行客户数量上升了8.9%，智达网上银行交易量比2005年上半年增长了58.4%。



企业银行

港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半年结算至	半年结算至	增加／(减少)
	2006年 6月30日	2005年 6月30日	
净利息收入	1,981	1,777	+11.5%
其他经营收入	535	505	+5.9%
提取贷款减值准备前之净经营收入	2,516	2,282	+10.3%
贷款减值准备拨回	604	1,350	-55.3%
净经营收入	3,120	3,632	-14.1%
经营支出	(675)	(601)	+12.3%
除税前溢利	2,445	3,031	-19.3%

	2006年	2005年	增加／(减少)
	6月30日	12月31日	
分部资产	212,688	211,834	+0.4%
分部负债	131,392	101,719	+29.2%

注：详细分部资料请见财务报表附注40。

业绩

企业银行除税前溢利较2005年上半年减少港币5.86亿元或19.3%至港币24.45亿元，主要由于贷款减值准备拨回减少所致。提取贷款减值准备前之净经营收入却增长10.3%至港币25.16亿元。净利息收入及其他经营收入分别增长11.5%及5.9%，抵销了因贷款减值准备拨回减少对分部盈利所带来的部分负面影响。

净利息收入的增加主要受惠于存放款利差拓阔。经营支出增加12.3%至港币6.75亿元。

贷款减值准备拨回为港币6.04亿元，减少了55.3%，主要由于不良贷款迁移率的改善速度有所放慢。尽管有少数客户的贷款质量下降，但整体上企业贷款组合的资产质量持续理想。

企业银行分部的贷款资产于2006年上半年持平，贷款及

其他账项上升1.5%至港币2,113.02亿元。客户存款强劲增长28.6%至港币1,279.36亿元。

保持银团贷款的领先地位

集团继续积极发展银团贷款业务，在香港、澳门及内地银团贷款市场保持安排行的领先地位。集团被Basis Point(一份知名的亚洲债务市场杂志)评定为香港／澳门市场的第二大银团贷款安排行以及香港／内地市场的第三大银团贷款安排行。

扩大中小企客户基础，增强业务竞争能力

2006年集团致力调整业务结构和客户组合，加大力度发展中小企业务。集团制定了中小企业务五年发展计划，进一步改善中小企业务模型、优化授信审批流程、简化现行操作模式和提高对客户的服务效率。2006年上半年，集团成功推出了一系列针对中小企客户的新产品，包括「设备通」、「专业通」、「贸易季季通」等。同时，集团特设「商盈尊贵荟」，为特选客户提供更快捷及尊贵的银行服务。



### 提升电子银行服务，扩展现金管理业务

为了拓展现金管理业务，集团不断完善现金管理服务平台，扩大业务覆盖面、延展与中国银行海外分行系统连通的区域，以及进一步提高为大型企业度身订造服务方案，为中小企业提供标准化现金管理产品及服务的能力。这些措施有助于集团把握业务机会，加强交叉销售。

集团继续加强电子银行功能，提升中银企业网上银行（CBS Online）服务。2006年上半年中银企业网上银行用户数目上升40.6%。

### 准备迎接内地金融市场的开放

集团致力加强与海内外金融同业的业务往来关系，为内地进一步开放金融市场做好准备。同时，集团积极推动与「境内合格机构投资者」(QDII)及「境外合格机构投资者」(QFII)相关的各项业务，做好相关的准备工作。

2006年上半年，由于招股活动频仍，令招股融资金额大幅增加。

### 内地分行

2006年上半年，内地分行提取贷款减值准备前之经营溢利上升5.6%至港币1.50亿元，主要因平均贷款规模有所扩大。然而，由于内地流动资金充裕、融资活动活跃，提供了低成本的再融资机会，令个别大型企业客户提前偿还贷款。所以，内地分行客户贷款只轻微增长0.1%至港币152.01亿元，客户存款则增长20.7%至港币28.03亿元。

2006年6月底，集团再有两家分行获批准经营人民币业务，使集团可提供人民币业务的内地分支行增至11家；而获准经营衍生工具业务的则有12家。此外，全线14家分支行都已获准经营保险代理服务。集团并已把财富管理产品推介至内地市场。有鉴于内地市场对投资产品的需求大增，集团继2005年推出与货币挂勾的存款产品后，在2006年推出与商品挂勾的存款产品。同时，集团已申请经营海外财资管理业务，为QDII作好准备。

### 财资业务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增加／(减少)
港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净利息收入	2,076	568	+265.5%
其他经营收入	719	491	+46.4%
总经营收入	2,795	1,059	+163.9%
经营支出	(189)	(92)	+105.4%
除税前溢利	2,606	967	+169.5%

	2006年 6月30日	2005年 12月31日	增加／(减少)
分部资产	455,588	426,791	+6.8%
分部负债	95,407	82,381	+15.8%

注：详细分部资料请见财务报表附注40。

**业绩**

2006年上半年，财资业务录得港币26.06亿元的除税前溢利，增长达169.5%，主要因为净利息收入显著增加。

净利息收入显著增加港币15.08亿元或265.5%，主要由于来自净无息资金的贡献增加，以及债务证券组合的回报有所提高。

其他经营收入增加港币2.28亿元或46.4%，主要来自外汇掉期合约公平值的利好变化。

**投资组合多元化以提高收益率**

集团进一步分散投资，包括将资金投放到按揭抵押债

券、抵押债券及公司债券等，藉以提高剩馀资金的整体收益率及减低风险集中度。

**财资产品及客户交易的发展情况**

因应市场上具有稳定收益的投资产品渐趋普及，集团推出了一系列分别与利率、汇价及贵金属挂勾的结构性存款产品。为积极推动与零售银行及企业银行的交叉销售，集团在2005年年底成立了专业的财资业务营销团队，为本地及内地客户提供度身订造的服务。该团队更为其他营销队伍提供培训及顾问建议。这不但有助增强各业务单位的营销能力，而且进一步拓展集团的客户基础，以及丰富客户的投资组合。2006年上半年，财资客户数目增长了12.3%。

**保险业务**

港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半年结算至	半年结算至	增加／(减少)
	2006年 6月30日	2005年 6月30日	
净利息收入	208	141	+47.5%
其他经营收入	2,958	1,689	+75.1%
总经营收入	3,166	1,830	+73.0%
保险索偿利益净额	(3,060)	(1,760)	+73.9%
净经营收入	106	70	+51.4%
经营支出	(27)	(23)	+17.4%
除税前溢利	79	47	+68.1%

	2006年 6月30日	2005年 12月31日	增加／(减少)
分部资产	12,234	9,343	+30.9%
分部负债	11,176	8,365	+33.6%

注：详细分部资料请见财务报表附注40。



## 业绩

保险分部除税前溢利较2005年上半年增加68.1%至港币0.79亿元，主要因为来自存款和债务证券组合的净利息收入增加所致。其他经营收入的增长，主要由于2006年上半年成功推出了多项保险产品，使保费收入增加；但与此同时，保险索偿利益净额的上升，以及利率工具和结构性票据公平值的不利变动，却是抵销因素。

随著存款及结构性票据的增长，保险分部的资产增长了30.9%。同时，保险合约的增加，令负债增长33.6%。

## 成功与中银人寿合并

集团于2006年6月成功收购中银人寿51%的控制性权益，以加强集团的产品开发能力。为反映此合并对财务的影响，集团采用合并会计原则处理，并重列此分部的可比数据。人寿保险、与人寿保险相关的投资产品和退休管理计划均透过集团的广泛网络进行销售。这将有助加强集团的财富管理业务平台、巩固客户基础及扩阔集团的非利息收入来源。

## 风险管理

### 集团银行业务

#### 总览

集团深信良好的风险管理是企业成功的重要元素，因此，在日常经营管理工作中高度重视风险管理，并强调风险控制与业务增长及发展要取得有机平衡。集团业务的主要内在风险包括信誉风险、法律及合规风险、策略风险、信贷风险、市场风险、利率风险、流动资金风险及操作风险。集团的风险管理目标是提高股东价值，同时确保风险控制在可接受的水平之内。

## 风险管理管治架构

集团风险管理管治架构覆盖业务发展的全部过程，以保证所有环节的各类风险都能得到有效控制及管理。集团有一套全面性的风险管理政策及程序，用以识别、量度、监督及控制整个机构内可能出现的各类风险。集团亦定期重检及更新风险管理政策及程序，以配合市场及业务策略的转变。不同层面的风险承担者分别承担其相对应的风险管理责任。

董事会代表著股东的利益，对风险管理负最终责任。董事会在其属下委员会的协助下，负责确定集团的总体风险管理策略，并确保集团具备有效的风险管理体系，促使风险管理策略得到落实执行。董事会下设常设委员会，即风险委员会负责审批重大的风险管理政策及程序，以及各项重要资产负债管理政策。

总裁负责根据董事会制订的风险管理策略，监督日常经营管理，确保各类风险的有效管控，落实各类风险管理政策、程序和限额。风险总监和财务总监协助总裁管理各类风险：风险总监为整体风险管理架构及集团其他风险作总体领导、明晰愿景及订定方向，并负责监督信誉风险、法律及合规风险、信贷风险、市场风险及操作风险；财务总监则负责管理策略风险、利率风险和流动资金风险。

中银香港的主要附属银行，南商及集友，亦采用与集团一致的风险管理政策。这些附属公司独立执行风险管理策略，并定期向中银香港管理层汇报。

### 信誉风险管理

信誉风险指集团承受负面消息的风险，不论是否属实，可能引致业务流失或支付高昂诉讼费用。信誉风险潜藏于银行每项业务运作中，涵盖层面广泛。

为减低信誉风险，集团制订了信誉风险管理政策。此政策订立标准规范集团信誉风险的管理方式，以尽早识别和积极防范信誉风险事故，紧密监察对外的信誉风险事故，并从金融业界已公开的信誉风险事件中汲取经验。

### 法律及合规风险管理

法律风险指因不可执行合约、诉讼或不利判决而可能使集团的运作或财务状况出现混乱或负面影响的风险。合规风险指因未有遵守所有适用法例、规则及良好的实务准则，而可能导致银行须承受遭法律或监管机构制裁、引致财务损失或信誉损失的风险。风险总监领导法律及合规部，负责制订及维护相应的政策指引，主动识别和管理这些风险。

### 策略风险管理

策略风险是策略制订和实施过程中失当，或未能对市场变化作出及时的调整，从而影响现在或未来集团的盈利和市场地位的风险。集团制定了策略风险管理政策，以明确界定有关风险的管理和监督。

### 信贷风险管理

信贷风险指客户或交易对手不能履行与集团约定承诺而引致银行财务损失的风险。信贷风险主要来自集团的借贷、贸易融资及财资业务。

本集团信贷风险的综合管理事宜由风险总监领导的风险管理部负责。集团董事会及其风险委员会审批由风险管理部制定的集团信贷风险管理政策与程序。有关政策载有集团对客户及集团户授信总额的控制规定，以及对特定市场、行业及产品的风险集中度要求。集团参考风险取向的变化定期检讨及更新信贷风险管理政策与程序，作为业务部门的指引。

风险管理部负责对前线业务单位提出的授信申请进行独立审核及客观评估。集团对不同客户或交易采用不同的审批及控制程序。现时，零售授信交易(包括住宅按揭贷款、私人贷款及信用卡)采取信贷评分系统。集团授信和其他业务专家组成的信贷评审委员会对所有大额授信申请进行独立风险评审后送交副总裁级以上审批。

集团按金管局的贷款分类制度，实施八级信贷评级系统。风险管理部定期提供信贷风险管理报告，并按董事会、风险委员会、稽核委员会或管理委员会的特别要求，提供专题报告。

### 市场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是指因为汇率、利率或股票和商品的价格波动导致集团承受损失的风险。集团的市场风险包括来自客户业务及自营持仓。自营持仓每日均会按市值计价基准评估。市场风险透过由风险委员会批核的风险限额进行



管理。整体风险限额参照不同的风险因素，例如利率、汇率、商品及股票价格，细分为更具体的限额。

风险管理部下设市场风险管理处，负责集团日常市场风险管理。该处确保整体和个别的市场风险持仓均控制在集团可接受的风险水平之内。

以下表格详述中银香港自营市场风险持仓的涉险值。

港币百万元	2006年 6月30日	2006年上半年 最低数值	2006年上半年 最高数值	2006年上半年 平均数值
所有市场风险持仓之涉险值	2.9	1.7	5.0	3.4
汇率风险持仓之涉险值	3.7	1.3	5.3	3.3
利率风险持仓之涉险值	1.5	1.0	3.0	1.9
股票风险持仓之涉险值	0.6	0.1	0.8	0.3

港币百万元	2005年 6月30日	2005年上半年 最低数值	2005年上半年 最高数值	2005年上半年 平均数值
所有市场风险持仓之涉险值	2.8	1.7	4.7	2.9
汇率风险持仓之涉险值	1.9	1.2	4.0	2.1
利率风险持仓之涉险值	2.1	1.6	3.7	2.5
股票风险持仓之涉险值	0.1	0.0	0.5	0.1

2006年上半年，中银香港从市场风险相关的自营活动赚得的每日平均收益为港币260万元(2005年上半年：港币220万元)，其标准差为港币170万元(2005年上半年：港币210万元)。

风险管理部负责每日监察外汇风险、相关止蚀限额及外汇交易中产生的信贷风险。

涉险值是一种统计学方式，用以在一段特定时间内，按指定的置信度，估量可能对风险持仓所造成的潜在损失。集团采用市场利率及价格的历史变动、99%置信水平及1天持有期等基准，计算组合及个别涉险值。

#### 利率风险管理

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是结构性风险。结构性持仓的主要利率风险类别为：

利率重订风险 — 由于资产及负债到期日或重订价格期限可能出现错配

利率基准风险 — 不同交易的不同定价基准，令资产的收益率和负债的成本率可能会在同一重订价格期间以不同的幅度变化





集团的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主责利率风险管理；委员会制订的利率风险管理政策须由风险委员会审批。集团每日识别及衡量利率风险。司库部根据既定政策对利率风险进行管理，财务部密切监察有关风险，并将有关结果定期向风险委员会及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汇报。

缺口分析是集团用来量度利率重订风险的工具之一。这项分析提供资产负债状况的到期情况及重订价格特点的静态资料。集团乃采用利率衍生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在一般情况下会利用简单的利率互换合约对冲有关风险。

盈利及经济价值对利率变化的敏感度(涉险盈利及涉险经济价值)乃利用模拟的孳息曲线平衡移动200个基点的利率震荡来测度。涉险盈利及涉险经济价值分别控制在经风险委员会核定的当年预算净利息收入及最新资本基础百分比水平之内。有关结果定期向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及风险委员会报告。

集团透过情景分析，监察利率基准风险因收益率及成本率不同步变化对净利息收入所产生的影响，及设定相同订息基准的资产负债比例以作监控。

另外，亦对利率重订风险及利率基准风险定期进行压力测试。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负责在政策所设定限额规范下监察压力测试的结果，并决定是否需要采取补救措施。

### 流动资金风险管理

流动资金管理的目标是令集团即使在恶劣市况下，仍能按时应付所有到期债务，以及为其资产增长和投资机会提供所需资金，避免要在紧急情况下出售资产套现。

集团的业务资金主要来自零售及企业客户的存款。此外，集团亦可发行存款证以获取长期资金或透过调整集团资产组合内的投资组合获取资金。集团将资金大部分用于贷款、投资债务证券或拆放同业。

集团透过现金流分析和检视存款稳定性、风险集中性、错配比率、贷存比率及投资组合的流动资金状况，藉以监察其流动资金风险。集团资产负债管理策略的主要目标是要保持足够的流动性和资本金水平，在有效的风险管理机制内，争取最佳回报。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负责制订政策方针(包括流动风险应变计划)，委员会制订的流动性管理政策须由风险委员会审批。司库部根据既定政策对流动资金风险进行管理。财务部负责监察集团的流动资金风险，定期向管理层及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汇报。

### 操作风险管理

操作风险涉及因操作流程不完善或失效、人为过失、电脑系统故障或外部突发事件等因素造成损失的风险。风险管理部辖下设置操作风险管理处，负责监察中银香港整体的操作风险管理框架。

集团建立了有效的内部控制程序，对所有重大活动订下详细的政策及监控措施。设置适当的职责分工和独立授权乃集团紧守的基本原则。各业务部门透过识别、评估及控制潜在于业务流程、活动及产品内的风险，负责其内部操作风险的日常管理及汇报，风险管理部对其变化进行定期监督及持续检查。风险管理部制定企业层面的操作风险管理政策及程序，由风险委员会审批。风险管



理部对操作风险状况进行评价，记录操作风险损失数据，并向风险委员会及高级管理层汇报操作风险事项。

为支援灾难事件突发时的业务运作，本集团备有紧急事故应变方案，备有充足的后备设施及定期进行演练。集团已购买保险，以减低因操作风险可能引致的损失。

### 资本管理

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维持充裕的资本实力，同时为股东带来最大回报。集团会定期检讨其资本结构，并在有需要时考虑调节投资组合，以达致整体最低的资本成本。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负责监控集团的资本充足性。在报表披露的经营期间，本集团的资本水平符合各项法定要求。

### 压力测试

集团以压力测试辅助各项风险的分析工作。压力测试是一种风险管理工具，用以评估当市场或宏观经济因素急剧变化并产生极端不利的经营环境时，银行风险暴露的情况。集团定期进行压力测试，并向风险委员会汇报测试结果。

### 集团保险业务

本集团的保险业务主要为在香港承保人寿及年金等长期保险，以及与投资产品和退休管理计划相连的人寿保险业务。本集团的保险业务涉及的风险包括保险风险、利率风险及信贷风险。中银人寿独立管理上述风险，并定期向集团管理层汇报。保险业务的主要风险及相关的控制程序如下：

#### 保险风险

中银人寿的业务为承保投保人的死亡、疾病、伤残、危疾、意外及相关风险。中银人寿透过实施承保政策和再保险安排来管理上述风险。

承保策略旨在厘订合理的保费价格水平，使其符合所承保的风险。中银人寿的承保程序包括审查过程，如检查投保人的健康状况及家庭医疗记录等。

在保险过程中，中银人寿可能会受某一特定或连串事件影响，令理赔责任的风险过份集中。此情况可能因单一或少量相关的保险合同所产生，而导致理赔责任大增。

对仍生效的保险合同，大部分的潜在保单责任都和储蓄寿险及投资相连保险有关。中银人寿所发行的大部分保单中，每一投保人的自留额为港币40万元。根据溢额分布的再保险安排，中银人寿会为标准风险（由医疗角度而言）的保单当中超过港币40万元的保障利益部分作再保险安排。中银人寿没有为保障生存风险的保单提供再保险安排。

由于整体死亡率的长期变化不可预计，所以不易准确估测长期保险合同中的未来利益支出及保费收入。为了评估因死亡假设和失效假设所引致的不确定性，中银人寿进行了死亡率研究和失效率研究，以选择合适的假设。这些研究均显示，上述两项假设的结果具有一致性，并留有合理的余地。

#### 利率风险

基于中银人寿的投资及保单责任的性质，其主要面对的是利率风险。中银人寿在已建立的资产负债管理框架下管理有关风险，以达致长期投资回报高于保单责任所需的支出。资产负债管理的主要做法，是根据投保人可得的利益种类计算保单债务，然后配以相应的资产。每一个特定类别的保单责任，都各自有一个独立的资产组合。



### 信贷风险

中银人寿面对的信贷风险，主要来自交易对手未能于期满时支付全部款项。中银人寿保险业务的信贷风险主要范围包括：

- 结构性产品及债务证券的交易对手未能履行责任的风险
- 再保险公司所承担的未支付保险债务
- 再保险公司所应承担的已支付赔款
- 保单持有人所应支付的款额
- 保险中介人所应支付的款额

中银人寿透过对单一或多名投资对手设定交易上限，以把集团可接受的信贷风险水平维持于一个可接受的水平。有关风险每年会进行一次或以上的检讨。而管理层亦会就每个类别的信贷风险上限作出检讨及审批。

中银人寿管理层负责监督再保险分布政策，并透过由评级机构提供的信贷评级和其他公开的财务资讯，评估所有再保险公司及中介人的可信度。



## 综合收益账

		(未经审核)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未经审核) 重列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附注		
利息收入		19,403	10,197
利息支出		(11,830)	(4,196)
<b>净利息收入</b>	4	<b>7,573</b>	6,001
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2,352	1,963
服务费及佣金支出		(591)	(510)
<b>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b>	5	<b>1,761</b>	1,453
净交易性收入	6	606	699
证券投资之净(亏损)/收益	7	(8)	18
净保费收入	8	3,476	1,774
其他经营收入	9	169	126
<b>总经营收入</b>		<b>13,577</b>	10,071
保险索偿利益净额	10	(3,060)	(1,760)
<b>提取贷款减值准备前之净经营收入</b>		<b>10,517</b>	8,311
贷款减值准备拨回	11	642	1,435
<b>净经营收入</b>		<b>11,159</b>	9,746
经营支出	12	(2,971)	(2,693)
<b>经营溢利</b>		<b>8,188</b>	7,053
出售/重估物业、厂房及设备之净亏损	13	(9)	(9)
出售/公平值调整投资物业之净收益	14	494	927
应占联营公司之溢利扣减亏损		—	(1)
<b>除税前溢利</b>		<b>8,673</b>	7,970
税项	15	(1,444)	(1,328)
<b>本期溢利</b>		<b>7,229</b>	6,642
<b>应占溢利：</b>			
本公司股东权益		7,093	6,546
少数股东权益		136	96
		<b>7,229</b>	6,642
<b>股息</b>	16	<b>4,240</b>	3,468
		港币	港币
<b>归属于本公司股东之每股盈利</b>	17	<b>0.6709</b>	0.6191

## 综合资产负债表

		(未经审核)	(经审核)
		2006年	重列
		6月30日	2005年
	附注	港币百万元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b>资产</b>			
库存现金及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结余	20	29,029	30,704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款	21	107,355	125,862
交易性证券及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的其他金融资产	22	23,700	20,365
衍生金融工具	23	5,829	5,184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负债证明书		33,460	32,630
贷款及其他账项	24	337,713	338,403
证券投资			
—可供出售证券	25	97,916	52,243
—持有至到期日证券	26	164,516	178,521
—贷款及应收款	27	24,847	13,080
联营公司权益		57	61
物业、厂房及设备		19,464	18,491
投资物业		7,644	7,626
递延税项资产	32	65	68
其他资产		8,740	7,764
资产总额		860,335	831,002
<b>负债</b>			
香港特别行政区流通纸币		33,460	32,630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存款及结余		46,802	40,655
交易性负债及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的其他金融工具	28	13,272	7,924
衍生金融工具	23	3,266	4,193
客户存款	29	640,891	632,658
发行之存款证			
—按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		3,800	3,829
—按摊销成本		135	136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	31	10,777	7,968
递延税项负债	32	3,177	3,055
其他账项及准备	33	21,804	16,241
负债总额		777,384	749,289
<b>资本</b>			
少数股东权益		1,917	1,778
股本	34	52,864	52,864
储备	35	28,170	27,071
本公司股东应占股本和储备		81,034	79,935
资本总额		82,951	81,713
负债及资本总额		860,335	831,002



# 综合权益变动结算表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									
	股本 港币百万元	可供出售 房产		法定储备* 港币百万元	合并储备** 港币百万元	换算储备 港币百万元	留存盈利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少数	
		重估储备 港币百万元	证券公平值 变动储备 港币百万元						股东权益 港币百万元	资本总额 港币百万元
于2005年1月1日										
早期列账	52,864	2,498	—	3,410	—	(5)	12,315	71,082	1,276	72,358
合并受共同控制公司之影响	—	13	—	—	443	—	(62)	394	380	774
于2005年1月1日，重列	52,864	2,511	—	3,410	443	(5)	12,253	71,476	1,656	73,132
2005年上半年之净溢利	—	—	—	—	—	—	6,546	6,546	96	6,642
2004年已付末期股息	—	—	—	—	—	—	(4,176)	(4,176)	(55)	(4,231)
房产重估	—	5	—	—	—	—	—	5	—	5
可供出售证券之公平值变化计入 股东权益	—	—	(70)	—	—	—	—	(70)	—	(70)
因房产出售之重估储备转拨	—	(205)	—	—	—	—	205	—	—	—
由股东权益贷记递延税项负债	—	31	12	—	—	—	—	43	—	43
因撤销确认可供出售证券之 储备转拨	—	—	—	—	—	—	(35)	(35)	—	(35)
留存盈利转拨	—	—	—	174	—	—	(174)	—	—	—
于2005年6月30日	52,864	2,342	(58)	3,584	443	(5)	14,619	73,789	1,697	75,486
本公司及附属公司	52,864	2,342	(58)	3,584	443	(5)	14,653	73,823		
联营公司	—	—	—	—	—	—	(34)	(34)		
	52,864	2,342	(58)	3,584	443	(5)	14,619	73,789		
于2005年7月1日	52,864	2,342	(58)	3,584	443	(5)	14,619	73,789	1,697	75,486
2005年下半年之净溢利	—	—	—	—	—	—	7,050	7,050	164	7,214
货币换算差额	—	—	—	—	—	1	—	1	—	1
2005年已付中期股息	—	—	—	—	—	—	(3,468)	(3,468)	(111)	(3,579)
房产重估	—	3,320	—	—	—	—	—	3,320	33	3,353
可供出售证券之公平值变化计入 股东权益	—	—	(223)	—	—	—	—	(223)	—	(223)
因房产出售之重估储备转拨	—	(64)	—	—	—	—	64	—	—	—
由股东权益(计入)/贷记递延 税项负债	—	(538)	31	—	—	—	—	(507)	(5)	(512)
由可供出售证券转至持有至到 期日证券产生之摊销	—	—	5	—	—	—	(33)	(28)	—	(28)
因撤销确认可供出售证券之 储备转拨	—	—	—	—	—	—	1	1	—	1
留存盈利转拨	—	—	—	(58)	—	—	58	—	—	—
于2005年12月31日	52,864	5,060	(245)	3,526	443	(4)	18,291	79,935	1,778	81,713
本公司及附属公司	52,864	5,060	(245)	3,526	443	(4)	18,320	79,964		
联营公司	—	—	—	—	—	—	(29)	(29)		
	52,864	5,060	(245)	3,526	443	(4)	18,291	79,935		



综合权益变动结算表

(未经审核)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										
	可供出售						少数			
	股本	房产 重估储备	证券公平 变动储备	法定储备*	合并储备**	换算储备	留存盈利	总计	股东权益	资本总额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于2006年1月1日										
早期列账	52,864	5,043	(245)	3,526	-	(4)	18,251	79,435	1,298	80,733
合并受共同控制公司之影响	-	17	-	-	443	-	40	500	480	980
于2006年1月1日，重列	52,864	5,060	(245)	3,526	443	(4)	18,291	79,935	1,778	81,713
2006年上半年之净溢利	-	-	-	-	-	-	7,093	7,093	136	7,229
货币换算差额	-	-	-	-	-	1	-	1	-	1
2005年已付末期股息	-	-	-	-	-	-	(5,075)	(5,075)	-	(5,075)
房产重估	-	1,068	-	-	-	-	-	1,068	4	1,072
可供出售证券之公平值变化计入										
股东权益	-	-	(977)	-	-	-	-	(977)	-	(977)
因房产出售之重估储备转拨	-	(76)	-	-	-	-	76	-	-	-
由股东权益(计入)/贷记递延										
税项负债	-	(149)	163	-	-	-	-	14	(1)	13
由可供出售证券转至持有至到										
期日证券产生之摊销	-	-	30	-	-	-	(153)	(123)	-	(123)
因撤销确认可供出售证券之										
储备转拨	-	-	-	-	-	-	(2)	(2)	-	(2)
留存盈利转拨	-	-	-	(7)	-	-	7	-	-	-
现金分派	-	-	-	-	(900)	-	-	(900)	-	(900)
于2006年6月30日	52,864	5,903	(1,029)	3,519	(457)	(3)	20,237	81,034	1,917	82,951
本公司及附属公司	52,864	5,903	(1,029)	3,519	(457)	(3)	20,266	81,063		
联营公司	-	-	-	-	-	-	(29)	(29)		
	52,864	5,903	(1,029)	3,519	(457)	(3)	20,237	81,034		
组成如下：										
2006年拟派中期股息							4,240			
其他							15,997			
于2006年6月30日之留存盈利							20,237			

\* 除按香港会计准则第39号对贷款提取减值准备外，按金管局要求拨转部分留存盈利至法定储备用作银行一般风险之用(包括未来损失或其他不可预期风险)。

\*\* 合并储备乃因收购中银人寿而被拨充资本之储备。于2006年6月1日，本集团以港币9亿现金收购中银人寿之51%控股权(请参阅附注1)。



## 综合现金流量表

		(未经审核)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未经审核) 重列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附注		
<b>经营业务之现金流量</b>			
除税前经营现金之(流出)／流入	36(a)	<b>(37,650)</b>	9,209
支付香港利得税		<b>(514)</b>	(359)
支付海外利得税		<b>(24)</b>	(10)
<b>经营业务之现金(流出)／流入净额</b>		<b>(38,188)</b>	8,840
<b>投资业务之现金流量</b>			
收取证券投资之股息		<b>15</b>	13
购入物业、厂房及设备		<b>(288)</b>	(165)
出售物业、厂房及设备所得款项		<b>179</b>	432
出售投资物业所得款项		<b>352</b>	51
收购附属公司		<b>(900)</b>	—
出售联营公司所得款项		<b>2</b>	—
联营公司清盘分派所得款项		<b>—</b>	6
收取联营公司股息		<b>2</b>	2
<b>投资业务之现金(流出)／流入净额</b>		<b>(638)</b>	339
<b>融资业务之现金流量</b>			
支付本公司股东股息		<b>(5,075)</b>	(4,176)
支付少数股东股息		<b>—</b>	(55)
<b>融资业务之现金流出净额</b>		<b>(5,075)</b>	(4,231)
现金及等同现金项目(减少)／增加		<b>(43,901)</b>	4,948
于1月1日之现金及等同现金项目		<b>83,015</b>	62,908
<b>于6月30日之现金及等同现金项目</b>	36(b)	<b>39,114</b>	67,856





## 1. 编制基准及会计政策

### 编制基准

此未经审核之中期报告，乃按照香港会计师公会所颁布之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中期财务报告」而编制，并需连同本集团2005年之年度报告一并阅览。

除因采纳经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并于2006年1月1日起或以后之会计年度生效之香港会计准则第39号（经修订），以及购入经营人寿保险业务之同系附属公司中银集团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简称「中银人寿」）51%股权而需采纳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4号「保险合约」外，此未经审核之中期报告所采用之会计政策及计算办法，均与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之本集团财务报表之编制基础一致。此项合并乃以合并会计方式入账。

### 应用合并会计处理

于2006年6月1日，本集团以港币9亿元现金，从「中银集团保险有限公司」（简称「中银保险」）购入中银人寿51%股权。在此合并前及合并后，中银人寿与本公司均共同受到中国银行之控制。本集团已根据会计指引第5号「共同控制合并之合并会计处理」，采用合并会计原则，按中银人寿之业务乃一直由本集团经营的假设，对合并中银人寿进行会计处理。此未经审核中期综合财务报表之综合业绩，综合现金流量及综合财务状况，乃按本公司与中银人寿自最初受到中国银行共同控制后，即进行合并的假设而编制。

本集团采纳统一的会计政策。本集团以中银人寿于被收购前在中国银行综合财务报表内的账面值，确认其资产、负债及权益。有关比较数字的列示方式，乃假设该等个体在上一结算日经已合并。由于本集团与中银人寿在合并前的会计政策差异未对资产净值及净损益构成重大影响，故并没有作出调整。

在合并时购入价高于账面值的部分，将于权益账内列为合并储备。在编制本集团的中期综合财务报表时，对于所有本集团与中银人寿间之交易，不论是在合并前或是在合并后发生，其影响均会被对销。合并之交易成本会于收益账上被列支为费用。



## 1. 编制基准及会计政策(续)

## 应用合并会计处理(续)

2005年12月31日之综合资产负债表如下：

	本集团 港币百万元	中银人寿 港币百万元	调整 港币百万元	综合 港币百万元
于中银人寿之投资	—	—		—
其他资产及负债	80,733	980		81,713
资产净值	80,733	980		81,713
少数股东权益	1,298	—	480	1,778
股本	52,864	868	(868)	52,864
合并储备	—	—	443	443
留存盈利及其他储备	26,571	112	(55)	26,628
	80,733	980		81,713

调整：

以上代表合并储备撤销中银人寿之股本而作之调整。价值港币4.43亿元之调整于本集团合并储备入账。

少数股东权益亦根据中银人寿之资产净值而调整。

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综合收益账如下：

	本集团 港币百万元	中银人寿 港币百万元	调整 港币百万元	综合 港币百万元
本公司股东应占溢利	13,494	204	(102)	13,596

调整：

以上调整代表中银人寿少数股东权益之调整。

## 1. 编制基准及会计政策(续)

### 应用合并会计处理(续)

2006年6月30日之综合资产负债表如下：

	本集团 港币百万元	中银人寿 港币百万元	调整 港币百万元	综合 港币百万元
于中银人寿之投资	900	—	(900)	—
其他资产及负债	81,893	1,058		82,951
资产净值	82,793	1,058		82,951
少数股东权益	1,398	—	519	1,917
股本	52,864	868	(868)	52,864
合并储备	—	—	(457)	(457)
留存盈利及其他储备	28,531	190	(94)	28,627
	82,793	1,058		82,951

调整：

以上代表合并储备撤销于中银人寿之投资及中银人寿之股本而作之调整。价值港币4.57亿元之调整于本集团合并储备入账。

少数股东权益亦根据中银人寿之资产净值而调整。

半年结算至2006年6月30日之综合收益账如下：

	本集团 港币百万元	中银人寿 港币百万元	调整 港币百万元	综合 港币百万元
本公司股东应占溢利	7,053	79	(39)	7,093

调整：

以上调整代表中银人寿少数股东权益之调整。



## 1. 编制基准及会计政策(续)

### 新采纳之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于2006年，本集团采纳了以下与业务相关之经修订之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香港会计准则第39号(经修订)	财务担保合约
香港会计准则第39号(经修订)	公允价值法之选择

采用以上经修订之准则并无导致本集团之会计政策出现重大变动，亦未对本集团之业绩及财务状况构成重大影响，因涉及金额并不重大，故并未重新列示比较数字。现概述如下：

在往年，财务担保合约是根据香港会计准则第37号「准备、或然负债及或然资产」被分类为或然负债，并作为资产负债表外项目披露。

由2006年1月1日起根据以上的修订，签发的财务担保合约被确认为金融负债并列在「其他账项及准备」项下。财务担保合约以公允价值作初始确认，其后按以下两者之较高者计量：(i) 根据香港会计准则第37号确认之金额；及(ii) 初始确认之金额减按直线法于担保有效期内确认之累计摊销(如适用)。

于2006年6月30日在「其他账项及准备」项下列账之财务担保相关之财务负债，其金额约为港币1,200万元。因涉及金额并不重大，故并未重新列示比较数字。

公允价值法之选择重新厘订将金融工具分类为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之条件，使之能够配合金融资产及负债因内部风险管理及投资策略而作之组合，或消除会计上之错配。该修订亦规范可将附有嵌藏衍生工具之混合式合约整个界定为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的条件。该处理方法与往年比较并无差异。

### 采纳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4号

该准则是因本年度内购入了保险附属公司而被采纳。在往年的财务报告内并没有确认与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支出、资产和负债。由于采纳了合并会计处理此共同控制合并，比较数字是基于此相同的会计政策编制。

#### (a) 有关保险合同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本集团之保险附属公司签发之保险合同转移重大保险风险。作为一般指引，本集团界定重大保险风险为有可能须于受保事件发生时支付的赔偿，较并无发生受保事件时须支付的赔偿高最少10%。本集团之保险附属公司签发长期业务保险合同，长时间承保与人寿相关的事件(如身故或存活)。因未来合约利益而产生的合约责任，须于有关保费被确认时予以确认为负债。

## 1. 编制基准及会计政策(续)

### 采纳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4号(续)

#### (a) 有关保险合同的分类、确认及计量(续)

对于含有嵌藏衍生工具(与主保险合同有密切关系)的相连式长期保险合同, 合约持有人的利益与本集团设立的投资基金单位挂钩, 有关负债需因应相对资产公平值之变化而作出调整, 并包含预期未来于保费被确认时产生的合约利益赔偿责任(非单位信托基金相连保险合同之储备)。

退休计划保险合同承保与该类计划有关的人寿相关事件。于结算日已收到的有效保单保费, 其与未到期风险相关的保费收入部分被列为递延保费负债。

保费于合约持有人到期支付时确认为收入。保费于扣除佣金前予以确认。利益及索偿于产生时列作开支。

本集团并没有分开计量符合保险合同定义的嵌藏衍生工具或具有以固定金额(或以固定金额加上利率计算的金额)选择放弃保险合同的期权。

本集团为偿付保险合同负债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将按其于现金及等同现金项目及金融工具的分类入账。

#### (b) 负债充足性测试

于各结算日, 本集团均会进行负债充足性测试, 以保证具备充足的能力以履行保险合同负债。任何不足额须随即计入综合收益账, 并将负债充足性测试中产生之损失提拨准备金。

香港会计师公会已颁布多项经修订之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于2007年1月1日或以后之会计期间生效。本集团并无提早采纳以下与本集团有关之新修订准则:

香港会计准则第1号(经修订)	资本之披露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7号	金融工具: 披露

此等新香港会计准则要求增加与资本管理、公平值资讯及风险管理基本相关之更详尽之定性及定量披露资料。本集团已就此等新颁布之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之影响作出评估, 而初步评估是此等新香港会计准则仅影响财务报告资料的披露深度, 对本集团并无财务影响, 亦不会引致会计政策的改变。



## 2. 应用会计政策时之重大会计估计及判断

除因合并中银人寿而引用新的估计及假设(下文将作详述)外,本集团采用的估计及假设均与截至2005年12月31日本集团财务报告内的一致。

本集团会根据过往历史经验及其他因素,对保险业务的估计及判断持续作出评估,包括在特定环境下对未来事件的合理期望。

### **对长期保险合同产生未来利益支出及保费收入的估计**

本集团的长期业务负债是遵照保险公司条例(长期负债厘定)规例厘定,并采用审慎的假设,包括对相关因素的不利偏差维持合适的裕量。本集团会对涉及风险的每一年度内的预计死亡人数作出估计。该等估计乃基于标准保险行业及HKA01死亡率表列内所反映的近期死亡率历史经验,再经适当调整以反映本集团的经验。对于与人寿风险相关的保险合同,亦已对预计死亡率的改善作出适当及审慎的调整。有关利益支出及保费价值的估值,则取决于对死亡人数的估计。而主要的不确定性源于传染性疾病如爱滋病、严重急性呼吸综合病症、禽流感 and 广泛的生活方式转变,例如饮食、吸烟及运动等生活习惯转变,均可能会导致本集团面对重大死亡风险的年龄组别,于未来之死亡率较过往显著恶化。另一方面,医疗保健及社会环境的持续改善,会带来实际寿命延长,以致于超过本集团于面对人寿风险时,用以厘定保险合同负债时所使用的假设。

### 3. 金融风险 管理

此附注列示了有关本集团使用金融工具的风险暴露之财务资料。有关风险控制之详细资料，请参阅第29至34页之管理层讨论及分析内「风险管理」部分。

#### (A) 汇率风险

下表概述了本集团于2006年6月30日及2005年12月31日之外币汇率风险暴露。表内以折合港元账面值列示本集团之资产及负债，并按原币分类。

	2006年6月30日							
	人民币 港币百万元	美元 港币百万元	港元 港币百万元	欧罗 港币百万元	日圆 港币百万元	英镑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b>资产</b>								
库存现金及在银行及其他金融 机构的结余	22,993	3,146	2,304	128	227	81	150	29,029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款	595	30,286	68,603	170	1,083	1,411	5,207	107,355
交易性证券及公允价值变化计入 损益的其他金融资产	—	6,811	14,689	1,003	—	—	1,197	23,700
衍生金融工具	—	208	5,621	—	—	—	—	5,829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负债证明书	—	—	33,460	—	—	—	—	33,460
贷款及其他账项	2,347	50,420	275,613	3,834	2,428	1,121	1,950	337,713
可供出售证券	—	58,616	26,501	3,661	—	2,372	6,766	97,916
持有至到期日证券	—	97,142	48,786	3,451	—	1,279	13,858	164,516
贷款及应收款	—	3,861	19,846	—	—	276	864	24,847
联营公司权益	—	—	57	—	—	—	—	57
物业、厂房及设备	58	1	19,405	—	—	—	—	19,464
投资物业	—	—	7,644	—	—	—	—	7,644
其他资产(包括递延税项资产)	41	421	8,186	18	53	4	82	8,805
<b>资产总额</b>	<b>26,034</b>	<b>250,912</b>	<b>530,715</b>	<b>12,265</b>	<b>3,791</b>	<b>6,544</b>	<b>30,074</b>	<b>860,335</b>
<b>负债</b>								
香港特别行政区流通纸币	—	—	33,460	—	—	—	—	33,460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存款 及结余	14,648	11,617	15,838	110	2,991	66	1,532	46,802
交易性负债及公允价值变化计入 损益的其他金融工具	—	3,198	10,074	—	—	—	—	13,272
衍生金融工具	—	336	2,930	—	—	—	—	3,266
客户存款	9,628	136,842	430,700	6,263	2,737	12,693	42,028	640,891
发行之存款证	—	1,318	2,617	—	—	—	—	3,935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	—	1,556	9,221	—	—	—	—	10,777
其他账项及准备 (包括递延税项负债)	570	5,823	17,007	224	141	268	948	24,981
<b>负债总额</b>	<b>24,846</b>	<b>160,690</b>	<b>521,847</b>	<b>6,597</b>	<b>5,869</b>	<b>13,027</b>	<b>44,508</b>	<b>777,384</b>
资产负债表头寸净值	1,188	90,222	8,868	5,668	(2,078)	(6,483)	(14,434)	82,951
表外资产负债头寸净值*	1	(85,824)	71,357	(5,741)	2,017	6,390	14,451	2,651
或然负债及承担	1,929	38,537	123,551	2,274	616	106	1,490	168,503

\* 表外资产负债头寸净值指外汇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合约净额净值。外汇衍生金融工具主要用来减低本集团之汇率变动风险。



### 3. 金融风险管理(续)

#### (A) 汇率风险(续)

	2005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	港元	欧罗	日圆	英镑	其他	总计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b>资产</b>								
库存现金及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结余	22,730	4,752	2,697	153	154	103	115	30,704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款	262	35,833	82,389	371	—	3,064	3,943	125,862
交易性证券及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的其他金融资产	—	6,549	11,099	1,209	—	—	1,508	20,365
衍生金融工具	—	874	4,310	—	—	—	—	5,184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负债证明书	—	—	32,630	—	—	—	—	32,630
贷款及其他账项	1,961	47,896	279,042	3,738	2,423	831	2,512	338,403
可供出售证券	—	26,033	19,283	2,414	—	1,011	3,502	52,243
持有至到期日证券	—	101,694	57,640	4,003	243	1,288	13,653	178,521
贷款及应收款	—	1,704	9,778	—	—	—	1,598	13,080
联营公司权益	—	—	61	—	—	—	—	61
物业、厂房及设备	61	—	18,430	—	—	—	—	18,491
投资物业	—	—	7,626	—	—	—	—	7,626
其他资产(包括递延税项资产)	19	744	7,025	—	—	9	35	7,832
<b>资产总额</b>	<b>25,033</b>	<b>226,079</b>	<b>532,010</b>	<b>11,888</b>	<b>2,820</b>	<b>6,306</b>	<b>26,866</b>	<b>831,002</b>
<b>负债</b>								
香港特别行政区流通纸币	—	—	32,630	—	—	—	—	32,630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存款及结余	14,150	9,245	12,507	247	3,389	63	1,054	40,655
交易性负债及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的其他金融工具	—	2,746	5,178	—	—	—	—	7,924
衍生金融工具	—	840	3,353	—	—	—	—	4,193
客户存款	9,210	132,105	427,160	6,787	2,693	13,199	41,504	632,658
发行之存款证	—	1,325	2,640	—	—	—	—	3,965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	—	1,019	6,949	—	—	—	—	7,968
其他账项及准备(包括递延税项负债)	629	5,879	11,253	222	131	196	986	19,296
<b>负债总额</b>	<b>23,989</b>	<b>153,159</b>	<b>501,670</b>	<b>7,256</b>	<b>6,213</b>	<b>13,458</b>	<b>43,544</b>	<b>749,289</b>
资产负债表头寸净值	1,044	72,920	30,340	4,632	(3,393)	(7,152)	(16,678)	81,713
表外资产负债头寸净值	(5)	(68,875)	48,257	(4,575)	3,392	7,146	16,811	2,151
或然负债及承担	1,558	34,600	121,423	1,945	812	50	1,294	161,682



### 3. 金融风险管理(续)

#### (B) 流动性风险

下表为本集团之资产及负债于2006年6月30日及2005年12月31日的到期日分析，并按于结算日时，资产及负债相距合约到期日的剩馀期限分类。

	2006年6月30日							总计 港币百万元
	即期 港币百万元	一个月内 港币百万元	一至三至		一至五年 港币百万元	五年以上 港币百万元	无注明日期 港币百万元	
			三个月 港币百万元	十二个月 港币百万元				
<b>资产</b>								
库存现金及在银行及其他金融 机构的结余	29,029	-	-	-	-	-	-	29,029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款	-	51,362	39,172	16,821	-	-	-	107,355
交易性证券及公允价值变化计入 损益的其他金融资产								
- 债务证券								
- 持有之存款证	-	9	3	328	912	1,135	-	2,387
- 其他	-	1,782	1,582	2,699	7,161	7,545	-	20,769
- 股份证券	-	-	-	-	-	-	544	544
衍生金融工具	5,010	376	106	101	141	95	-	5,829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负债证明书	33,460	-	-	-	-	-	-	33,460
贷款及其他账项								
- 客户贷款	27,973	4,380	22,446	33,400	127,779	114,436	1,233	331,647
- 贸易票据	2	1,333	1,113	247	-	-	-	2,695
-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贷款	101	-	-	666	2,604	-	-	3,371
可供出售证券								
- 债务证券								
- 持有之存款证	-	103	1,554	1,881	4,367	200	-	8,105
- 其他	-	2,946	2,495	3,140	29,637	51,540	-	89,758
- 股份证券	-	-	-	-	-	-	53	53
持有至到期日证券								
- 债务证券								
- 持有之存款证	-	1,216	2,686	2,818	4,026	-	-	10,746
- 其他	-	4,520	9,013	28,976	96,591	14,670	-	153,770
贷款及应收款	-	2,290	9,593	12,964	-	-	-	24,847
联营公司权益	-	-	-	-	-	-	57	57
物业、厂房及设备	-	-	-	-	-	-	19,464	19,464
投资物业	-	-	-	-	-	-	7,644	7,644
其他资产(包括递延税项资产)	4,610	3,703	2	249	98	-	143	8,805
<b>资产总额</b>	<b>100,185</b>	<b>74,020</b>	<b>89,765</b>	<b>104,290</b>	<b>273,316</b>	<b>189,621</b>	<b>29,138</b>	<b>860,335</b>



### 3. 金融风险(续)

#### (B) 流动性风险(续)

	2006年6月30日							
	即期	一个月内	一至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无注明日期	总计
			三个月	十二个月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b>负债</b>								
香港特别行政区流通纸币	33,460	-	-	-	-	-	-	33,460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存款 及结余	19,282	26,224	559	737	-	-	-	46,802
交易性负债及公允价值变化计入 损益的其他金融工具	-	2,685	1,782	5,746	2,570	489	-	13,272
衍生金融工具	1,928	497	186	181	444	30	-	3,266
客户存款	251,986	277,546	88,214	22,023	1,071	51	-	640,891
发行之存款证	-	483	1,576	411	1,465	-	-	3,935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	-	-	-	-	-	-	10,777	10,777
其他账项及准备 (包括递延税项负债)	11,234	7,053	785	4,735	1,133	-	41	24,981
<b>负债总额</b>	<b>317,890</b>	<b>314,488</b>	<b>93,102</b>	<b>33,833</b>	<b>6,683</b>	<b>570</b>	<b>10,818</b>	<b>777,384</b>
流动性缺口	(217,705)	(240,468)	(3,337)	70,457	266,633	189,051	18,320	82,951

3. 金融风险管理(续)  
(B) 流动性风险(续)

	2005年12月31日							总计 港币百万元
	即期	一个月内	一至 三个月	三至 十二个月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无注明日期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b>资产</b>								
库存现金及在银行及其他金融 机构的结余	30,704	—	—	—	—	—	—	30,704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款	—	78,251	40,145	7,466	—	—	—	125,862
交易性证券及公允价值变化计入 损益的其他金融资产								
— 债务证券								
— 持有之存款证	—	—	113	60	964	761	—	1,898
— 其他	—	140	1,320	2,001	7,502	7,172	—	18,135
— 股份证券	—	—	—	—	—	—	332	332
衍生金融工具	3,706	1,068	227	54	98	31	—	5,184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负债证明书	32,630	—	—	—	—	—	—	32,630
贷款及其他账项								
— 客户贷款	25,368	6,710	16,133	31,534	132,520	118,015	2,029	332,309
— 贸易票据	101	1,125	1,460	353	—	—	—	3,039
—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贷款	102	164	267	376	2,146	—	—	3,055
可供出售证券								
— 债务证券								
— 持有之存款证	—	101	200	356	3,521	—	—	4,178
— 其他	—	1,609	2,598	1,673	23,680	18,449	—	48,009
— 股份证券	—	—	—	—	—	—	56	56
持有至到期日证券								
— 债务证券								
— 持有之存款证	—	884	3,846	4,430	5,117	202	—	14,479
— 其他	—	1,005	6,088	27,278	111,417	18,254	—	164,042
贷款及应收款	—	3,466	3,351	6,263	—	—	—	13,080
联营公司权益	—	—	—	—	—	—	61	61
物业、厂房及设备	—	—	—	—	—	—	18,491	18,491
投资物业	—	—	—	—	—	—	7,626	7,626
其他资产(包括递延税项资产)	6,014	1,389	—	239	111	—	79	7,832
<b>资产总额</b>	<b>98,625</b>	<b>95,912</b>	<b>75,748</b>	<b>82,083</b>	<b>287,076</b>	<b>162,884</b>	<b>28,674</b>	<b>831,002</b>



### 3. 金融风险(续)

#### (B) 流动性风险(续)

	2005年12月31日							
	即期	一个月内	一至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无注明日期	总计
			三个月	十二个月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b>负债</b>								
香港特别行政区流通纸币	32,630	—	—	—	—	—	—	32,630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存款 及结余	21,112	15,479	1,049	3,015	—	—	—	40,655
交易性负债及公允价值变化计入 损益的其他金融工具	—	641	1,411	1,750	3,560	562	—	7,924
衍生金融工具	1,767	1,261	146	239	616	164	—	4,193
客户存款	247,534	229,779	131,900	21,939	1,506	—	—	632,658
发行之存款证	—	—	—	2,336	1,629	—	—	3,965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	—	—	—	—	—	—	7,968	7,968
其他账项及准备 (包括递延税项负债)	12,034	1,602	1,034	3,971	205	1	449	19,296
<b>负债总额</b>	<b>315,077</b>	<b>248,762</b>	<b>135,540</b>	<b>33,250</b>	<b>7,516</b>	<b>727</b>	<b>8,417</b>	<b>749,289</b>
流动性缺口	(216,452)	(152,850)	(59,792)	48,833	279,560	162,157	20,257	81,713

上述到期日分类乃按照金管局颁布之监管政策手册规定之《本地注册认可机构披露财务资料》指引而编制。根据该指引，本集团将逾期不超过1个月之贷款及债务证券申报为「即期」资产。对于按不同款额或分期偿还之资产，只有该资产中实际逾期之部分被视作逾期。其他未到期之部分仍继续根据剩馀期限申报，但假若对该资产之偿还能力有疑虑，则将该等款项列为「无注明日期」。上述列示之资产已扣除任何相关准备(如有)。

按尚馀到期日对证券资产之分析是为符合金管局颁布之监管政策手册规定之《本地注册认可机构披露财务资料》指引而披露的。所作披露不代表此等证券将持有至到期日。

#### 4. 净利息收入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b>利息收入</b>		
现金及存放于同业和其他金融机构的款项	3,607	1,411
客户贷款	9,156	5,034
上市证券投资	1,344	966
非上市证券投资	5,078	2,493
其他	218	293
	<b>19,403</b>	10,197
<b>利息支出</b>		
同业、客户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的款项	(11,365)	(3,878)
债务证券发行	(60)	(55)
其他	(405)	(263)
	<b>(11,830)</b>	(4,196)
<b>净利息收入</b>	<b>7,573</b>	6,001

2006年上半年之利息收入包括港币5.1千万元(2005年上半年：港币5.7千万元)被界定为减值贷款的确认利息。



## 5. 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b>服务费及佣金收入</b>		
证券经纪	673	404
信用卡	375	372
汇票佣金	259	258
缴款服务	200	179
资产管理	167	104
贷款佣金	116	124
保险	72	131
信托服务	54	49
担保	25	21
其他		
— 保管箱	94	85
— 买卖货币	51	29
— 人民币业务	36	17
— 小额存户	22	23
— 资讯调查	22	22
— 中银卡	15	16
— 代理行	15	9
— 邮电	14	12
— 不动户口	12	12
— 代理业务	8	6
— 其他	122	90
	<b>2,352</b>	1,963
<b>服务费及佣金支出</b>	<b>(591)</b>	(510)
<b>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b>	<b>1,761</b>	1,453

## 6. 净交易性收入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净收益／(亏损)源自：		
－ 外汇交易及外汇交易产品	758	596
－ 利率工具	(114)	84
－ 股份权益工具	(96)	2
－ 商品	58	17
	<b>606</b>	699

外汇净交易性收入包括远期及期货合约、期权、掉期及外币资产和负债换算而产生的收益和亏损。

## 7. 证券投资之净(亏损)／收益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提早赎回持有至到期日证券之净亏损	(1)	(3)
出售可供出售证券之净(亏损)／收益	(7)	21
	<b>(8)</b>	18

## 8. 净保费收入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保费收入总额	3,478	1,775
未可赚取之保费变动	—	—
已赚取之保费总额	3,478	1,775
减：保费收入总额之再保分额	(2)	(1)
未赚取之保费变动之再保分额	—	—
已赚取之保费总额之再保分额	(2)	(1)
净保费收入	<b>3,476</b>	1,774



## 9. 其他经营收入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证券投资股息收入		
— 非上市证券投资	15	13
投资物业之租金总收入	97	94
减：有关投资物业之支出	(28)	(27)
联营公司权益之减值拨备拨回	—	4
其他	85	42
	<b>169</b>	<b>126</b>

「有关投资物业之支出」包括港币7百万元(2005年上半年：港币9百万元)关于未出租投资物业之直接经营支出。

## 10. 保险索偿利益净额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已付索偿、利益及退保	193	672
负债变动	2,868	1,088
已付索偿、利益及退保和负债变动总额	3,061	1,760
减：已付索偿、利益及退保之再保分额	(1)	—
负债变动之再保分额	—	—
已付索偿、利益及退保和负债变动之再保分额	(1)	—
已付保险索偿、利益及退保和负债变动净额	<b>3,060</b>	<b>1,760</b>



## 11. 贷款减值准备拨回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贷款减值准备净拨回额		
— 个别评估	409	600
— 组合评估	233	835
	<b>642</b>	1,435
其中		
— 新提准备	(368)	(796)
— 拨回	318	1,123
— 收回已撤销账项	692	1,108
拨回收益账净额	<b>642</b>	1,435

## 12. 经营支出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人事费用(包括董事酬金)		
— 薪酬及其他费用	1,682	1,544
— 补偿费用	7	1
— 退休成本	134	122
	<b>1,823</b>	1,667
房产及设备支出(不包括折旧)		
— 房产租金	149	120
— 资讯科技	124	108
— 其他	101	92
	<b>374</b>	320
折旧	<b>323</b>	287
审计师酬金		
— 审计服务	4	4
— 非审计服务	5	3
其他经营支出	442	412
	<b>2,971</b>	2,693



## 13. 出售／重估物业、厂房及设备之净亏损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出售物业之净收益／(亏损)	4	(2)
出售其他固定资产之净亏损	(5)	(7)
重估物业之净亏损	(4)	—
其他固定资产之减值准备	(4)	—
	<b>(9)</b>	<b>(9)</b>

## 14. 出售／公平值调整投资物业之净收益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出售投资物业之净收益	17	9
公平值调整投资物业之净收益	477	918
	<b>494</b>	<b>927</b>

## 15. 税项

收益账内之税项组成如下：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香港利得税		
— 本期税项	1,275	1,032
— 往年不足拨备	3	—
计入递延税项	138	283
香港利得税	1,416	1,315
海外税项	28	13
	<b>1,444</b>	<b>1,328</b>

香港利得税乃按照截至2006年上半年估计应课税溢利依税率17.5% (2005年：17.5%) 提拨准备。海外溢利之税款按照同期估计应课税溢利依集团经营业务所在国家之现行税率计算。

## 15. 税项 (续)

本集团除税前溢利产生的实际税项，与根据香港利得税率计算的税项差异如下：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除税前溢利	8,673	7,970
按税率17.5% (2005: 17.5%) 计算的税项	1,518	1,395
其他国家税率差异的影响	(4)	(11)
无需课税之收入	(177)	(398)
税务上不可扣减之开支	103	334
未确认的税务亏损	1	8
往年不足拨备	3	—
计入税项	1,444	1,328
实际税率	16.6%	16.7%

## 16. 股息

	半年结算至 2006年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05年6月30日	
	每股 港币	总额 港币百万元	每股 港币	总额 港币百万元
中期股息	0.401	4,240	0.328	3,468

根据2006年8月29日所召开之会议，董事会宣告派发2006年上半年每股普通股港币0.401元中期股息，总额约为港币42.40亿元。此拟派股息并无于本财务报表中列作应付股息，惟将于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列作留存分配。

## 17. 归属于本公司股东之每股盈利

截至2006年上半年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据本公司股东应占综合溢利约为港币70.93亿元(2005年上半年：港币65.46亿元)及按已发行普通股之股数10,572,780,266股(2005年：10,572,780,266普通股)计算。

由于本集团于截至2006年上半年内并没有发行任何潜在普通股本，因此每股盈利并不会被摊薄(2005年上半年：无)。



## 18. 退休福利成本

本集团给予本集团员工的定额供款计划主要为获强积金条例豁免之职业退休计划及中银保诚简易强积金计划。根据职业退休计划，雇员须向职业退休计划之每月供款为彼等基本薪金之5%，而雇主之每月供款为雇员基本月薪之5%至15%不等（视乎彼等之服务年期）。雇员有权于20年服务期届满后，在雇佣期终止时收取100%之雇主供款，或于3年至20年以下服务期届满后，在退休、提前退休、永远丧失工作能力及健康欠佳或雇佣期终止等情况（被即时解雇除外）下，收取20%至95%之雇主供款。

随著强积金条例于2000年12月1日实施，本集团亦参与中银保诚简易强积金计划，该计划之受托人为中银国际英国保诚信托有限公司，投资管理人为中银国际英国保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此两间公司均为本公司之有关连人士。

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在扣除约港币9百万元（2005年上半年：约港币1.2千万元）之没收供款后，职业退休计划之供款总额约为港币1.19亿元（2005年上半年：约港币1.12亿元），而本集团向强积金计划之供款总额则约为港币1千万港元（2005年上半年：约港币7百万元）。

## 19. 认股权计划

### (a) 认股权计划及股份储蓄计划

认股权计划及股份储蓄计划的主要条款已于2002年7月10日由本公司的全体股东以书面决议案批准并采纳。

认股权计划旨在向参与者提供购买本公司专有权益的机会。董事会可以完全根据自己的决定，将认股权授予董事会可能选择的任何人士。股份认购价格将根据董事会的决定于授出日期按既定规则计算每股价格。认股权可于董事会确定的任何日期之后的任何时间，或在要约不时规定的时间，或于董事会确定的终止日期当日或之前，可部分或全部行使。

股份储蓄计划旨在鼓励雇员认购本公司股份。每月为认股权支付的款项应该是合资格雇员在其申请表中指明愿意支付的额度，该额度必须不少于合资格雇员于申请日期的月薪的1%亦不得多于10%，或董事会当时可能厘定的最高或最低额度。认股权可于行使期间内全部或部分行使。

上述两个计划在2006年上半年并未有授出认股权。

## 19. 认股权计划 (续)

### (b) 上市前认股权计划

于2002年7月5日，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中银(BVI)根据上市前认股权计划向若干董事及另外约60名本集团高级管理人员和中国银行员工授予认股权，彼等可据此向中银(BVI)购入合共31,132,600股本公司现有已发行股份。本集团受惠于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第2号53段之过渡条文内列明新确认及计量政策并不应用于2002年11月7日或之前授予员工的认股权。

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认股权详情披露如下：

	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	认股权总计	平均行使价 (每股港币)
于2006年1月1日	8,459,100	8,302,650	1,446,000	18,207,750	8.5
减：期内行使之认股权	—	(1,994,050)	—	(1,994,050)	8.5
于2006年6月30日	8,459,100	6,308,600	1,446,000	16,213,700	8.5
于2006年6月30日 可行使之认股权	6,253,950	3,077,550	1,084,500	10,416,000	8.5
于2005年1月1日	8,459,100	10,532,700	1,446,000	20,437,800	8.5
减：期内行使之认股权	—	(583,700)	—	(583,700)	8.5
于2005年6月30日及 2005年7月1日	8,459,100	9,949,000	1,446,000	19,854,100	8.5
减：期内行使之认股权	—	(1,537,850)	—	(1,537,850)	8.5
减：期内作废之认股权	—	(108,500)	—	(108,500)	8.5
于2005年12月31日	8,459,100	8,302,650	1,446,000	18,207,750	8.5
于2005年12月31日 可行使之认股权	6,253,950	5,071,600	1,084,500	12,410,050	8.5

\* 代表本集团前董事持有的认股权。

认股权于期内曾多次被行使，有关之加权平均股价为港币15.88元(2005年12月31日：港币15.01元)。

根据此计划而授出之认股权之行使价为每股港币8.50元，而相对之认股权价为港币1.00元。该等认股权由本公司股份于联交所开始买卖日期起计的4年内归属(该等认股权项下25%的股份将于每年年底归属)，有效行使期为10年。于本公司股份开始在联交所买卖之日或其后，将不会再根据上市前认股权计划授出任何认股权。



## 20. 库存现金及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结余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库存现金	2,746	3,032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结余	26,283	27,672
	<b>29,029</b>	<b>30,704</b>

## 21.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款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一个月内到期之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款	51,362	78,251
一至十二个月到期之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款	55,993	47,611
	<b>107,355</b>	<b>125,862</b>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库存现金及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结余(附注20)	29,029	30,704
一个月内到期之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款	51,362	78,251
库券	10,111	6,821
库存现金及短期资金	<b>90,502</b>	<b>115,776</b>

22. 交易性证券及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的其他金融资产

	交易性证券		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 的其他金融资产		总计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按公允价值入账					
债务证券						
— 于香港上市	252	409	929	775	1,181	1,184
— 于海外上市	3,997	4,181	1,308	1,939	5,305	6,120
	4,249	4,590	2,237	2,714	6,486	7,304
— 非上市	6,760	4,569	9,910	8,160	16,670	12,729
	11,009	9,159	12,147	10,874	23,156	20,033
股份证券						
— 于香港上市	23	18	174	311	197	329
— 非上市	—	—	347	3	347	3
	23	18	521	314	544	332
总计	11,032	9,177	12,668	11,188	23,700	20,365

交易性证券及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的其他金融资产按发行机构分析如下：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中央政府及中央银行	4,008	2,525
公共机构	2,258	2,288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15,215	13,118
公司企业	2,219	2,434
	23,700	20,365



## 22. 交易性证券及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的其他金融资产(续)

交易性证券及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如下：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库券	3,323	1,550
持有之存款证	2,387	1,898
其他交易性证券及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的其他金融资产	17,990	16,917
	<b>23,700</b>	<b>20,365</b>

## 23.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订立下列股份权益、汇率、利率及贵金属相关的衍生金融工具合约用作买卖及风险管理之用：

远期外汇合约是指于未来某一日期买或卖外币的承诺。利率期货是指根据合约按照利率的变化收取或支付一个净金额的合约，或在交易所管理的金融市场上按约定价格在未来的某一日期买进或卖出利率金融工具的合约。远期利率合同是经单独协商而达成的利率期货合约，要求在未来某一日期根据合约利率与市场利率的差异及名义本金的金额进行计算及现金交割。

货币、利率及贵金属掉期是指交换不同现金流量或商品的承诺。掉期的结果是不同货币、利率(如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或贵金属(如白银掉期)的交换或以上的所有组合(如交叉货币利率掉期)。除某些货币掉期合约外，该等交易无需交换本金。

外汇、利率、股份权益合约及贵金属期权是指期权的卖方(出让方)为买方(持有方)提供在未来某一特定日期或未来一定时期内按约定的价格买进(认购期权)或卖出(认沽期权)一定数量的金融工具的权利(而非承诺)的一种协定。考虑到外汇和利率风险，期权的卖方从购买方收取一定的期权费。本集团期权合约是与对手方在场外协商达成协定的或透过交易所进行(如于交易所进行买卖之期权)。

本集团之衍生金融工具合约／名义合约数额及其公平值详列于下表。资产负债表日各类型金融工具的合约／名义合约数额仅显示了于资产负债表日之未完成交易量，而若干金融工具之合约／名义合约数额则提供了一个与综合资产负债表内所确认的公平值资产或负债的对比基础。但是，这并不代表所涉及的未来的现金流量或当前的公平值，因而也不能反映本集团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或市场风险。随著与衍生金融工具合约条款相关的市场利率、汇率或股份权益和贵金属价格的波动，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可能产生对银行有利(资产)或不利(负债)的影响，这些影响可能在不同期间有较大的波动。



### 23. 衍生金融工具(续)

以下为衍生金融工具中每项重要类别之合约/名义合约数额之摘要：

	2006年6月30日			2005年12月31日		
	买卖 港币百万元	风险对冲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买卖 港币百万元	风险对冲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汇率合约						
即期及远期	142,897	—	142,897	113,672	—	113,672
掉期	179,901	—	179,901	177,871	—	177,871
外汇交易期权合约						
— 买入期权	1,125	—	1,125	2,227	—	2,227
— 卖出期权	2,565	—	2,565	1,315	—	1,315
	<b>326,488</b>	<b>—</b>	<b>326,488</b>	295,085	—	295,085
利率合约						
期货	109	—	109	194	—	194
掉期	32,523	231	32,754	29,310	194	29,504
利率期权合约						
— 卖出掉期期权	803	—	803	1,153	—	1,153
其他合约						
— 卖出债券期权	854	—	854	465	—	465
	<b>34,289</b>	<b>231</b>	<b>34,520</b>	31,122	194	31,316
贵金属合约	6,854	—	6,854	17,808	—	17,808
股份权益合约	694	—	694	567	—	567
总计	<b>368,325</b>	<b>231</b>	<b>368,556</b>	344,582	194	344,776

注：持有作为风险对冲之衍生金融工具全部属公平值风险对冲。



## 23. 衍生金融工具(续)

以下为各类衍生金融工具于2006年6月30日及2005年12月31日之公平值摘要：

	2006年6月30日			2005年12月31日		
	买卖 港币百万元	风险对冲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买卖 港币百万元	风险对冲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b>公平值资产</b>						
汇率合约	5,343	—	5,343	4,167	—	4,167
利率合约	257	13	270	138	3	141
贵金属合约	212	—	212	873	—	873
股份权益合约	4	—	4	3	—	3
	<b>5,816</b>	<b>13</b>	<b>5,829</b>	<b>5,181</b>	<b>3</b>	<b>5,184</b>
<b>公平值负债</b>						
汇率合约	2,332	—	2,332	2,329	—	2,329
利率合约	619	3	622	1,028	1	1,029
贵金属合约	310	—	310	833	—	833
股份权益合约	2	—	2	2	—	2
	<b>3,263</b>	<b>3</b>	<b>3,266</b>	<b>4,192</b>	<b>1</b>	<b>4,193</b>

上述衍生金融工具之重置成本及信贷风险加权数额(并未计及双边净额结算安排之影响)如下：

	2006年 6月30日	2005年 12月31日	2006年 6月30日	2005年 12月31日
	信贷风险加权数额		重置成本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汇率合约	469	415	392	246
利率合约	67	49	180	85
贵金属合约	19	11	212	873
股份权益合约	12	9	4	3
	<b>567</b>	<b>484</b>	<b>788</b>	<b>1,207</b>

信贷风险加权数额是根据银行业条例附表三及金管局发出之指引计算。计算之金额与交易对手之情况及各类合约之期限特徵有关。

### 23. 衍生金融工具(续)

重置成本是指重置所有按市值计算而其价值为正数的合约的成本(假设交易对手不履行责任)，并根据该等合约的市值计算。重置成本是该等合约于结算日之信贷风险近似值及按金管局指引计算，因而应收利息并不计算在内。

本集团约66%的衍生金融工具交易是与其他金融机构签订的。

### 24. 贷款及其他账项

	<b>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b>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公司贷款	<b>210,215</b>	205,705
个人贷款	<b>122,993</b>	128,318
客户贷款	<b>333,208</b>	334,023
贷款减值准备		
— 按个别评估	<b>(1,059)</b>	(983)
— 按组合评估	<b>(502)</b>	(731)
	<b>331,647</b>	332,309
贸易票据	<b>2,695</b>	3,039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贷款	<b>3,371</b>	3,055
总计	<b>337,713</b>	338,403

于2006年6月30日，客户贷款包括总贷款应计利息港币11.98亿元(2005年12月31日：港币12.04亿元)。

减值之客户贷款分析如下：

	<b>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b>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减值之客户贷款总额(附注)	<b>3,617</b>	4,263
就上述减值之客户贷款作出之贷款减值准备	<b>1,194</b>	1,269
总减值贷款对总客户贷款比率	<b>1.09%</b>	1.28%

上述贷款减值准备之拨备已考虑有关贷款之抵押品价值。



## 24. 贷款及其他账项(续)

于2006年6月30日及2005年12月31日，对贸易票据及对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贷款并无作出任何贷款减值准备。

附注：

减值之客户贷款乃指未必能全部偿还本金和/或利息之个别贷款，而当此情况明显地出现时即被列作减值之客户贷款处理。据此，减值贷款为按本集团放款质量分类的「次级」、「呆滞」或「亏损」贷款。

## 25. 可供出售证券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债务证券		
— 于香港上市	4,392	3,540
— 于海外上市	12,778	8,361
	17,170	11,901
— 非上市	80,693	40,286
	97,863	52,187
股份证券		
— 于海外上市	3	6
— 非上市	50	50
	53	56
总计	97,916	52,243
可供出售证券按发行机构分析如下：		
中央政府及中央银行	12,754	9,130
公共机构	5,001	4,506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33,246	22,876
公司企业	46,915	15,731
	97,916	52,243
可供出售证券分类如下：		
库券	6,688	5,271
持有之存款证	8,105	4,178
其他可供出售证券	83,123	42,794
	97,916	52,243

## 26. 持有至到期日证券

	<b>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b>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上市，按摊销成本入账		
— 于香港上市	<b>3,956</b>	4,281
— 于海外上市	<b>26,537</b>	29,889
	<b>30,493</b>	34,170
非上市，按摊销成本入账	<b>134,023</b>	144,351
总计	<b>164,516</b>	178,521
上市证券之市值	<b>29,663</b>	33,637
持有至到期日证券按发行机构分析如下：		
中央政府及中央银行	<b>1,981</b>	2,740
公共机构	<b>27,534</b>	30,741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b>111,110</b>	118,851
公司企业	<b>23,891</b>	26,189
	<b>164,516</b>	178,521
持有至到期日证券分类如下：		
库券	<b>100</b>	—
持有之存款证	<b>10,746</b>	14,479
其他持有至到期日证券	<b>153,670</b>	164,042
	<b>164,516</b>	178,521

## 27. 贷款及应收款

	<b>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b>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非上市，按摊销成本入账	<b>24,847</b>	13,080
贷款及应收款按发行机构分析如下：		
公共机构	—	100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b>24,847</b>	12,980
	<b>24,847</b>	13,080



## 28. 交易性负债及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的其他金融工具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结构性存款(附注29)	10,103	6,373
外汇基金票据短盘(附注30)	3,169	1,551
于综合资产负债表	13,272	7,924
发行之存款证 — 以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于综合资产负债表)	3,800	3,829
	<b>17,072</b>	<b>11,753</b>

本集团于初始确认之指定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的金融负债为港币139.03亿元(2005年12月31日：港币102.02亿元)，其公允价值变化源于标准利率之变动。相关的账面值与本集团于到期日约定支付予此等金融负债持有人的差额为港币1.7亿元(2005年12月31日：港币1.4亿元)。

## 29. 客户存款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往来、储蓄及其他存款(于综合资产负债表)	640,891	632,658
列为交易性负债及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的其他金融工具 之结构性存款(附注28)	10,103	6,373
	<b>650,994</b>	<b>639,031</b>
分类：		
即期存款及往来存款		
— 公司客户	23,153	23,854
— 个人客户	5,282	5,094
	<b>28,435</b>	<b>28,948</b>
储蓄存款		
— 公司客户	61,304	60,975
— 个人客户	162,664	155,565
	<b>223,968</b>	<b>216,540</b>
定期、短期及通知存款		
— 公司客户	99,196	102,666
— 个人客户	299,395	290,877
	<b>398,591</b>	<b>393,543</b>
	<b>650,994</b>	<b>639,031</b>

### 30. 已抵押资产

截至2006年6月30日，本集团之负债港币31.69亿元(2005年12月31日：港币15.51亿元)是以存放于中央保管系统以便利结算之资产作抵押。此外，本集团以债务证券抵押之售后回购协议负债为港币30.12亿元(2005年12月31日：港币4.73亿元)。本集团为担保此等负债而质押之资产金额为港币71.64亿元(2005年12月31日：港币37.02亿元)，并于「交易性证券」及「可供出售证券」内列账。

### 31.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

	2006年		
	总额 港币百万元	再保份额 港币百万元	净额 港币百万元
于2006年1月1日	7,969	—	7,969
已付利益	(163)	—	(163)
已付索偿及负债变动	2,971	—	2,971
于2006年6月30日	10,777	—	10,777

	2005年		
	总额 港币百万元	再保份额 港币百万元	净额 港币百万元
于2005年1月1日	5,139	—	5,139
已付利益	(459)	—	(459)
已付索偿及负债变动	3,288	—	3,288
于2005年12月31日	7,968	—	7,968



### 32. 递延税项

递延税项是根据香港会计准则第12号「所得税」计算，就资产负债之税务基础与其在财务报表内账面值两者之暂时性差额作提拨。

综合资产负债表内之递延税项资产及负债主要组合，以及其在2006年上半年及于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变动如下：

	2006年					
	加速折旧				其他	
	免税额	资产重估	亏损	准备	暂时性差额	总计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于2006年1月1日	357	2,941	(72)	(127)	(112)	2,987
于收益账内支取／(拨回)	28	64	6	43	(3)	138
借记／(贷记)权益	—	150	—	—	(163)	(13)
于2006年6月30日	385	3,155	(66)	(84)	(278)	3,112

	2005年					
	加速折旧				其他	
	免税额	资产重估	亏损	准备	暂时性差额	总计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港币百万元
于2005年1月1日	315	2,215	(16)	(348)	(7)	2,159
于收益账内支取／(拨回)	42	214	(56)	221	(62)	359
借记／(贷记)权益	—	512	—	—	(43)	469
于2005年12月31日	357	2,941	(72)	(127)	(112)	2,987



### 32. 递延税项 (续)

当有法定权利可将现有税项资产与现有税项负债抵销，而递延税项涉及同一财政机关，则可将个别法人的递延税项资产与递延税项负债互相抵销。下列在综合资产负债表内列账之金额，已计入适当抵销：

	<b>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b>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递延税项资产	<b>(65)</b>	(68)
递延税项负债	<b>3,177</b>	3,055
	<b>3,112</b>	2,987

	<b>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b>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递延税项资产 (超过12个月后收回)	<b>(199)</b>	(237)
递延税项负债 (超过12个月后支付)	<b>385</b>	357
	<b>186</b>	120

### 33. 其他账项及准备

	<b>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b>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本期税项 (附注)	<b>1,657</b>	889
应计及其他应付款项	<b>20,147</b>	15,352
	<b>21,804</b>	16,241

附注：

	<b>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b>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b>本期税项</b>		
香港利得税	<b>1,629</b>	865
海外税项	<b>28</b>	24
	<b>1,657</b>	889



## 34. 股本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法定： 2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币5.00元之普通股	<b>100,000</b>	100,000
已发行及缴足： 10,572,780,266股每股面值港币5.00元之普通股	<b>52,864</b>	52,864

## 35. 储备

本集团本期及往期度的储备金额及变动情况载于第37至38页之综合权益变动结算表。

36. 综合现金流量表附注

(a) 经营溢利与除税前经营现金之(流出)／流入对账：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经营溢利	8,188	7,053
证券投资股息收入	(15)	(13)
折旧	323	287
提早赎回持有至到期日证券之净亏损	1	3
出售可供出售证券之净亏损／(收益)	7	(21)
联营公司权益之减值拨备拨回	—	(4)
贷款减值准备拨回	(642)	(1,435)
折现减值回拨	(51)	—
已撤销之贷款(扣除收回款额)	541	469
原到期日超过3个月之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款之变动	(16,205)	43,186
交易性证券及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的其他金融资产 之变动	(2,062)	(5,854)
衍生金融工具之变动	(1,572)	(1,563)
贷款及其他账项之变动	842	(25,006)
可供出售证券之变动	(47,529)	(25,970)
持有至到期日证券之变动	14,237	9,982
贷款及应收款之变动	(11,767)	—
其他资产之变动	(976)	692
还款期超过3个月之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存款及结余 之变动	(2,126)	1,855
交易性负债及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的其他金融工具 之变动	5,348	4,547
客户存款之变动	8,233	(3,711)
发行之存款证之变动	(30)	(105)
其他账项及准备之变动	4,795	3,781
对投保人保单之负债之变动	2,809	1,036
汇兑差额	1	—
除税前经营现金之(流出)／流入	(37,650)	9,209



## 36. 综合现金流量表附注(续)

## (b) 现金及等同现金项目结存分析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2005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库存现金及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结餘	29,029	28,285
原到期日在3个月内之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款	50,474	68,304
原到期日在3个月内之库券	4,081	3,690
原到期日在3个月内之持有之存款证	952	714
原到期日在3个月内之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存款及结餘	(45,422)	(33,137)
	<b>39,114</b>	<b>67,856</b>

## 37. 或然负债及承担

或然负债及承担中每项重要类别之合约数额及相对之总信贷风险加权数额摘要如下：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直接信贷替代项目	1,110	1,027
与交易有关之或然负债	6,750	5,982
与贸易有关之或然负债	18,898	18,936
其他承担，原到期日为		
- 1年以下或可无条件撤销	113,576	105,983
- 1年及以上	28,169	29,754
	<b>168,503</b>	<b>161,682</b>
信贷风险加权数额	<b>20,666</b>	<b>21,415</b>

信贷风险加权数额的计算基础已于附注23说明。

### 38. 资本承担

本集团未于财务报表中拨备之资本承担金额如下：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已批准及签约但未拨备	214	185
已批准但未签约	25	16
	<b>239</b>	<b>201</b>

以上资本承担大部分为将购入之电脑硬件及软件，及本集团之楼宇装修工程之承担。

### 39. 经营租赁承担

#### (a)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根据不可撤销之经营租赁合同，下列为本集团未来有关租赁承担所需支付之最低租金：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土地及楼宇		
— 不超过1年	250	204
— 1年以上至5年内	260	192
— 5年以上	2	2
	<b>512</b>	<b>398</b>
电脑设备		
— 不超过1年	1	1

上列若干不可撤销之经营租约可再商议及参照协议日期之市值而作租金调整。



### 39. 经营租赁承担(续)

#### (b)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根据不可撤销之经营租赁合同，下列为本集团与租客签订合同之未来有关租赁之最低应收租金：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土地及楼宇		
— 不超过1年	214	151
— 1年以上至5年内	255	162
	<b>469</b>	<b>313</b>

本集团以经营租赁形式租出投资物业；租赁年期通常由1年至3年。租约条款一般要求租客提交保证金及因应租务市况之状况而调整租金。所有租约并不包括或有租金。

### 40. 分类报告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经营许多业务。但在分类报告中，只按业务分类提供资料，没有列示地区分类资料，此乃由于本集团的收入、税前利润和资产，超过90%来自香港。

随著中银人寿于本年上半年的并入，集团业务更趋多元化。而新加入之保险业务线令集团提供的业务分类资料增至六个，它们分别是零售银行业务、企业银行业务、财资业务、投资活动、保险业务和未分配项目。

零售银行和企业银行业务线均会提供全面的银行服务；零售银行业务线主要服务个人客户和小型公司，企业银行业务线主要负责中型和大型公司。至于财资业务线，除了自营买卖，还负责管理本集团的资本、流动资金、利率和外汇敞口。投资活动包括本集团持有房地产、投资物业、联营公司权益等等。保险业务线主要提供长期人寿保险产品，包括传统和与投资相连的个人寿险及团体寿险产品。「未分配项目」这一个业务线，涵盖有关本集团整体、但独立于其余五个业务线的活动。

一个业务线的收入、支出、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直接归属于该业务线的项目；如占用本集团的物业，按占用面积以市场租值内部计收租金；至于管理费用，会根据合理基准摊分。期间，集团修订了摊分的基准，若干比较数字已重新分类，以符合本年的呈报方式。这些调整将不会对集团的收益账和资产负债表产生影响。关于业务线之间资金调动流转的价格，则按集团内部资金转移价格机制厘定，主要是参照对应的同业拆放市场利率定价。

40. 分类报告 (续)

	半年结算至2006年6月30日								
	零售银行 港币百万元	企业银行 港币百万元	财资业务 港币百万元	投资 港币百万元	保险业务 港币百万元	未分配项目 港币百万元	小计 港币百万元	合并抵销 港币百万元	综合 港币百万元
净利息收入/(支出)	3,812	1,981	2,076	(603)	208	99	7,573	-	7,573
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支出)	1,394	487	(9)	21	(108)	(18)	1,767	(6)	1,761
净交易性收入/(支出)	250	48	722	-	(415)	-	605	1	606
证券投资之净(亏损)/收益	-	-	(11)	3	-	-	(8)	-	(8)
净保费收入	-	-	-	-	3,478	-	3,478	(2)	3,476
其他经营收入	26	-	17	353	3	348	747	(578)	169
<b>总经营收入/(支出)</b>	<b>5,482</b>	<b>2,516</b>	<b>2,795</b>	<b>(226)</b>	<b>3,166</b>	<b>429</b>	<b>14,162</b>	<b>(585)</b>	<b>13,577</b>
保险索赔利益净额	-	-	-	-	(3,060)	-	(3,060)	-	(3,060)
<b>提取贷款减值准备前之净经营收入</b>	<b>5,482</b>	<b>2,516</b>	<b>2,795</b>	<b>(226)</b>	<b>106</b>	<b>429</b>	<b>11,102</b>	<b>(585)</b>	<b>10,517</b>
贷款减值准备拨回	38	604	-	-	-	-	642	-	642
<b>净经营收入</b>	<b>5,520</b>	<b>3,120</b>	<b>2,795</b>	<b>(226)</b>	<b>106</b>	<b>429</b>	<b>11,744</b>	<b>(585)</b>	<b>11,159</b>
经营支出	(2,326)	(675)	(189)	(227)	(27)	(112)	(3,556)	585	(2,971)
<b>经营溢利/(亏损)</b>	<b>3,194</b>	<b>2,445</b>	<b>2,606</b>	<b>(453)</b>	<b>79</b>	<b>317</b>	<b>8,188</b>	<b>-</b>	<b>8,188</b>
出售/重估物业、厂房及设备之净亏损	(5)	-	-	(4)	-	-	(9)	-	(9)
出售/公允价值调整投资物业之净收益	-	-	-	494	-	-	494	-	494
<b>除税前溢利</b>	<b>3,189</b>	<b>2,445</b>	<b>2,606</b>	<b>37</b>	<b>79</b>	<b>317</b>	<b>8,673</b>	<b>-</b>	<b>8,673</b>
<b>于2006年6月30日</b>									
<b>资产</b>									
分部资产	156,708	212,688	455,588	26,878	12,234	625	864,721	(4,927)	859,794
联营公司权益	-	-	-	57	-	-	57	-	57
未分配公司资产	-	-	-	-	-	484	484	-	484
	156,708	212,688	455,588	26,935	12,234	1,109	865,262	(4,927)	860,335
<b>负债</b>									
分部负债	539,684	131,392	95,407	191	11,176	-	777,850	(4,927)	772,923
未分配公司负债	-	-	-	-	-	4,461	4,461	-	4,461
	539,684	131,392	95,407	191	11,176	4,461	782,311	(4,927)	777,384
<b>半年结算至2006年6月30日</b>									
<b>其他资料</b>									
增置物业、厂房及设备	-	-	-	288	-	-	288	-	288
折旧	89	28	14	171	1	20	323	-	323
证券摊销	-	-	856	-	-	-	856	-	856



## 40. 分类报告(续)

	半年结算至2005年6月30日								
	零售银行 港币百万元	企业银行 港币百万元	财资业务 港币百万元	投资 港币百万元	保险业务 港币百万元	未分配项目 港币百万元	小计 港币百万元	合并抵销 港币百万元	综合 港币百万元
净利息收入/(支出)	3,650	1,777	568	(149)	141	14	6,001	-	6,001
净服务费及佣金收入/(支出)	980	482	(10)	80	(44)	(16)	1,472	(19)	1,453
净交易性收入/(支出)	244	21	483	(2)	(45)	-	701	(2)	699
证券投资之净收益	-	-	18	-	-	-	18	-	18
净保费收入	-	-	-	-	1,775	-	1,775	(1)	1,774
其他经营(支出)/收入	(22)	2	-	321	3	275	579	(453)	126
<b>总经营收入/(支出)</b>	<b>4,852</b>	<b>2,282</b>	<b>1,059</b>	<b>250</b>	<b>1,830</b>	<b>273</b>	<b>10,546</b>	<b>(475)</b>	<b>10,071</b>
保险索偿利益净额	-	-	-	-	(1,760)	-	(1,760)	-	(1,760)
<b>提取贷款减值准备前之净经营收入</b>	<b>4,852</b>	<b>2,282</b>	<b>1,059</b>	<b>250</b>	<b>70</b>	<b>273</b>	<b>8,786</b>	<b>(475)</b>	<b>8,311</b>
贷款减值准备拨回	85	1,350	-	-	-	-	1,435	-	1,435
<b>净经营收入</b>	<b>4,937</b>	<b>3,632</b>	<b>1,059</b>	<b>250</b>	<b>70</b>	<b>273</b>	<b>10,221</b>	<b>(475)</b>	<b>9,746</b>
经营支出	(2,142)	(601)	(92)	(233)	(23)	(77)	(3,168)	475	(2,693)
<b>经营溢利</b>	<b>2,795</b>	<b>3,031</b>	<b>967</b>	<b>17</b>	<b>47</b>	<b>196</b>	<b>7,053</b>	<b>-</b>	<b>7,053</b>
出售/重估物业、厂房及设备之净亏损	-	-	-	(9)	-	-	(9)	-	(9)
出售/公允价值调整投资物业之净收益	-	-	-	927	-	-	927	-	927
应占联营公司之溢利扣减亏损	-	-	-	(1)	-	-	(1)	-	(1)
<b>除税前溢利</b>	<b>2,795</b>	<b>3,031</b>	<b>967</b>	<b>934</b>	<b>47</b>	<b>196</b>	<b>7,970</b>	<b>-</b>	<b>7,970</b>
<b>于2005年12月31日</b>									
<b>资产</b>									
分部资产	158,844	211,834	426,791	24,902	9,343	662	832,376	(1,609)	830,767
联营公司权益	-	-	-	61	-	-	61	-	61
未分配公司资产	-	-	-	-	-	174	174	-	174
	158,844	211,834	426,791	24,963	9,343	836	832,611	(1,609)	831,002
<b>负债</b>									
分部负债	554,244	101,719	82,381	647	8,365	-	747,356	(1,609)	745,747
未分配公司负债	-	-	-	-	-	3,542	3,542	-	3,542
	554,244	101,719	82,381	647	8,365	3,542	750,898	(1,609)	749,289
<b>半年结算至2005年6月30日</b>									
<b>其他资料</b>									
增置物业、厂房及设备	-	-	-	165	-	-	165	-	165
折旧	73	16	22	172	1	3	287	-	287





#### 41. 主要之有关连人士交易

有关连人士指有能力直接或间接控制另一方，或可在财政及经营决策方面向另一方行使重大影响之人士。倘有关方受共同控制，亦被视为有关连人士。有关连人士可为个人或其他公司。

本集团与有关连人士于期内进行之交易摘要如下：

##### (a) 向有关连人士出售若干资产

###### 出售物业

中银人寿于2006年6月卖出中银保险大厦予中银保险，作价港币2.55亿元。出售后，中银人寿向中银保险以每月租金港币420,000元租回部分物业继续日常之运作。

###### 出售联营公司

中银香港于2006年3月以总额港币2百万元卖出朝晖置业有限公司40%股份权益予中银投资。

###### 出售证券投资

中银香港于2006年3月以总额港币8百万元卖出宜汉有限公司10%股份权益予中银投资。

##### (b) 向有关连人士购入附属公司

本公司于2006年6月以总额港币9亿元向中银保险购入中银人寿之51%股份权益。中银人寿的主要业务是在香港向客户提供人寿保险服务。

##### (c) 中国银行集团公司提供担保之第三者贷款

截至2006年6月30日，间接控股公司中国银行及其附属公司为本集团给予若干第三者之贷款港币39.82亿元(2005年12月31日：港币32.55亿元)提供担保。中国银行及其附属公司拥有该等第三者不超过20%之股份权益。



## 41. 主要之有关连人士交易(续)

## (d) 与中国银行集团公司在正常业务范围内进行之交易摘要

与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间接控股公司、本公司之联营公司及中国银行之附属公司和联营公司达成之有关连人士交易所产生之总收入及支出摘要如下：

	半年结算至2006年6月30日			
	附注	直接及间接 控股公司 港币百万元	联营公司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有关连人士 <sup>1</sup> 港币百万元
收益账项目：				
利息收入	(i)	325	—	10
利息支出	(ii)	(327)	(2)	(113)
已付保险费用(净额)	(iii)	—	—	(4)
已收/应收行政服务费用	(iv)	17	—	10
已收/应收租金	(iv)	—	—	8
已付/应付信用卡佣金(净额)	(v)	(46)	—	(1)
已付/应付证券经纪佣金(净额)	(v)	—	—	(64)
已付/应付租务、物业管理及 租务代理费用	(v)	—	—	(39)
已收基金销售佣金	(vi)	—	—	22
已收代理银行业务费用	(vii)	5	—	—
净交易性收益/(亏损)		73	—	(2)

41. 主要之有关连人士交易(续)

(d) 与中国银行集团在正常业务范围内进行之交易摘要(续)

	半年结算至2005年6月30日			
	附注	直接及间接 控股公司 港币百万元	联营公司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有关连人士 <sup>1</sup> 港币百万元
收益账项目：				
利息收入	(i)	144	—	2
利息支出	(ii)	(170)	(1)	(33)
已收保险佣金(净额)	(iii)	—	—	6
已收/应收行政服务费用	(iv)	2	—	2
已收/应收租金	(iv)	—	—	7
已付/应付信用卡佣金(净额)	(v)	(34)	—	—
已付/应付证券经纪佣金(净额)	(v)	—	—	(41)
已付/应付租务、物业管理及 租务代理费用	(v)	(1)	—	(38)
已收基金销售佣金	(vi)	—	—	26
已收代理银行业务费用	(vii)	5	—	—
净交易性亏损		(61)	—	(4)



## 41. 主要之有关连人士交易(续)

(d) 与中国银行集团在正常业务范围内进行之交易摘要(续)

	2006年6月30日			
	附注	直接及间接 控股公司 港币百万元	联营公司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有关连人士 <sup>1</sup> 港币百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库存现金及在银行及其他金融 机构的结余	(i)	5,115	—	6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款	(i)	9,773	—	2
衍生金融工具资产	(viii)	29	—	—
贷款及其他账项	(i)	42	—	—
其他资产	(ix)	90	—	1,912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存款 及结余	(ii)	21,791	—	1,096
客户存款	(ii)	52	74	5,360
衍生金融工具负债	(viii)	24	—	1
其他账项及准备	(ix)	46	—	1,160

41. 主要之有关连人士交易(续)

(d) 与中国银行集团在正常业务范围内进行之交易摘要(续)

	2005年12月31日			
	附注	直接及间接 控股公司 港币百万元	联营公司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有关连人士 <sup>1</sup> 港币百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库存现金及在银行及其他金融 机构的结余	(i)	4,851	—	19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款	(i)	12,328	—	—
衍生金融工具资产	(viii)	4	—	2
贷款及其他账项	(i)	20	—	—
其他资产	(ix)	33	—	574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存款 及结余	(ii)	19,596	—	857
客户存款	(ii)	97	91	4,158
衍生金融工具负债	(viii)	78	—	—
其他账项及准备	(ix)	55	—	978

<sup>1</sup> 其他有关连人士包括中国银行之附属公司和联营公司及提供本公司员工福利之退休福利计划，而若干其他有关连人士为国有企业。

附注：

(i) 利息收入

本集团在正常业务中与中国银行、中国银行之附属公司及联营公司进行多种交易，包括接受现金及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结余及存款及提供贷款和信贷融资。此等交易与本集团跟其他第三者交易所订定的价格与条款相比，并无享有特别优惠。

(ii) 利息支出

本集团在正常业务中接受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间接控股公司和中国银行之附属公司及联营公司之同业存款及往来、定期、储蓄及其他存款，均按当时之市场价格进行。

(iii) 已付保险费用／已收保险佣金(净额)

本集团在正常业务中向中国银行之附属公司提供保险代理服务及购买一般保险单，均按当时之市场价格进行。



#### 41. 主要之有关连人士交易(续)

##### (d) 与中国银行集团在正常业务范围内进行之交易摘要(续)

附注：(续)

##### (iv) 已收／应收行政服务费及租金

本集团在正常业务中向间接控股公司及中国银行之附属公司提供内部稽核、科技、人力资源支援及培训等各项行政服务，主要按成本加5%的基础来收取费用。此外，本集团向中国银行之附属公司按当时之市场价格收取写字楼物业租金。

##### (v) 已付／应付佣金、物业管理、租务代理费用及租务费用

本集团在正常业务中就信用卡之行政管理及推广服务、证券经纪服务、物业管理及租务代理支付佣金予中国银行及其附属公司，并向中国银行之附属公司支付租务费用。此等交易均按当时之市场价格进行。

##### (vi) 已收基金销售佣金

本集团在正常业务中会向本集团客户推广和销售一间中国银行之附属公司的基金产品并收取佣金，此等业务均按当时之市场价格进行。

##### (vii) 已收代理银行业务费用

中国银行在正常业务中向本集团客户提供代理银行服务，其中包括汇款及通知和托收本集团向客户发出之信用证。本集团与中国银行双方按不时议定之比例分摊客户所付费用。

##### (viii) 衍生金融工具资产／负债

本集团在正常业务中与中国银行及其附属公司订立了外汇合约及利率合约。于2006年6月30日，该等衍生交易之名义数额总值为港币321.85亿元。而于该日相关之衍生金融工具资产及负债分别为港币2.9千万元及港币2.5千万元。此等交易按当时之市场价格进行。

##### (ix) 其他资产及其他账项及准备

「其他资产」及「其他账项及准备」包括了向间接控股公司及中国银行之附属公司之应收及应付账款，主要是由于代本集团客户买卖股票而对一间中国银行之附属公司所产生的应收及应付账款。此等应收及应付账款从正常业务范围进行之交易所产生。

#### 41. 主要之有关连人士交易 (续)

##### (e) 或然负债及承担

本集团在正常业务中按市场之一般商业条款为中国银行、中国银行之附属公司及联营公司提供贷款融资、贸易融资服务及为其责任作出担保。于2006年6月30日，该等未提取之贷款承担、与贸易有关之或然负债及担保数额为港币12.43亿元(2005年12月31日：港币11.43亿元)。

##### (f) 主要高层人员

主要高层人员是指某些能直接或间接拥有权力及责任来计划、指导及掌管集团业务之人士，包括董事及高层管理人员。本集团在正常业务中会接受主要高层人员存款及向其提供贷款及信贷融资。于期内及去年，本集团并没有与中银香港及其控股公司之主要高层人员或其有关连人士进行重大交易。

主要高层人员于半年结算至2006年及2005年6月30日之薪酬如下：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薪酬及其他短期员工福利	21	13
退休福利	—	1
	<b>21</b>	<b>14</b>

##### (g) 与财政部及中国人民银行进行的交易

本集团在正常业务中与该企业进行银行业务交易，包括买入及赎回库券及货币市场交易，其于结算日之结馀及于期内相关的收入及支出摘要如下：

##### (i) 客户／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贷款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利息收入	5	—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期／年初结馀	—	—
期／年末结馀	<b>190</b>	—



## 41. 主要之有关连人士交易(续)

## (g) 与财政部及中国人民银行进行的交易(续)

## (ii) 库券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利息收入	52	67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期/年初结余	2,630	2,523
期/年末结余	1,798	2,630

## (iii) 存放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利息收入	112	75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期/年初结余	21,846	11,648
期/年末结余	22,498	21,846



41. 主要之有关连人士交易 (续)

(g) 与财政部及中国人民银行进行的交易 (续)

(iv)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存款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利息支出	—	(5)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期/年初结余	—	—
期/年末结余	—	—

(h) 与汇金及其他汇金控制之公司进行的交易

汇金是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批准代表国家行使出资人权力，并为中国银行之主要控股公司。因此，汇金代表国家通过其在中国银行的权益而成为本公司的最终控股公司。

于半年结算至2006年及2005年6月30日本集团与汇金没有任何结余及没有进行任何交易。

汇金于某些内地银行均拥有控制权益。本集团在正常业务中与该等公司进行银行业务交易，包括贷款、投资证券及货币市场交易，其于结算日之结余及于期内相关的收入及支出摘要如下：

(i) 客户/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贷款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利息收入	—	—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期/年初结余	11	—
期/年末结余	—	11



## 41. 主要之有关连人士交易(续)

## (h) 与汇金及其他汇金控制之公司进行的交易(续)

## (ii) 投资证券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利息收入	38	20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期/年初结余	2,043	1,743
期/年末结余	1,701	2,043

## (iii) 交易性证券及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的其他金融资产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利息收入	—	—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期/年初结余	19	—
期/年末结余	18	19

41. 主要之有关连人士交易 (续)

(h) 与汇金及其他汇金控制之公司进行的交易 (续)

(iv) 存放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利息收入	9	12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期/年初结馀	1,034	2,115
期/年末结馀	325	1,034

(v)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存款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利息支出	—	—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期/年初结馀	15	14
期/年末结馀	16	15



## 41. 主要之有关连人士交易(续)

## (i) 与其他国有企业进行的交易

除汇金、其他汇金控制之公司、间接控股公司中国银行及其附属公司外，国有企业指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透过政府机构、代理及附属成员直接或间接持有50%以上股权或投票权、能控制或有权支配企业的财务或营运政策之企业。因此，本集团与其他国有企业有大量交易。这些交易在正常业务中进行，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各项：

- 借贷、提供贷项及担保和接受存款；
- 银行同业之存放及结余；
- 售卖、购买、包销及赎回由其他国有企业所发行之债券；
- 提供外汇、汇款及相关投资服务；
- 提供信托业务；及
- 购买公共事业、交通工具、电信及邮政服务。

公共事务、交通工具、电信及邮政服务是由服务提供者按市场价格收费。管理层相信按其评估，于期内该等有关连人士交易之数额并不重大，故没有在以下披露。其他交易之详尽资料如下：

本集团在正常业务中与其他国有企业进行银行交易，包括提供贷款、接受存款、证券投资、货币市场交易及资产负债表外风险项目，其于结算日之结余及期内相关的准备金、相关的收入及支出摘要如下：

## (i) 客户／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贷款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利息收入	943	492
按个别评估贷款减值准备拨回	47	20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期／年初结余	41,543	31,870
期／年末结余	36,800	41,543
减：按个别评估贷款减值准备	(375)	(469)
	36,425	41,074

41. 主要之有关连人士交易(续)

(i) 与其他国有企业进行的交易(续)

(ii) 投资证券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利息收入	179	190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期/年初结馀	6,977	6,086
期/年末结馀	7,931	6,977

投资证券包括持有至到期日证券及可供出售证券。

(iii) 交易性证券及公允价值变化计入损益的其他金融资产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利息收入	9	13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期/年初结馀	738	117
期/年末结馀	540	738



## 41. 主要之有关连人士交易(续)

## (i) 与其他国有企业进行的交易(续)

## (iv) 存放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利息收入	129	43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期/年初结余	4,839	4,418
期/年末结余	5,821	4,839

## (v)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之存款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利息支出	(83)	(46)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期/年初结余	6,434	7,463
期/年末结余	6,457	6,434

41. 主要之有关连人士交易(续)

(i) 与其他国有企业进行的交易(续)

(vi) 客户存款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利息支出	(761)	(296)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期/年初结余	44,652	39,161
期/年末结余	36,692	44,652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vii) 或然负债及承担(包括担保)	26,819	26,852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viii) 未结算之衍生工具(名义合约数额)	513	4,020

42. 最终控股公司

2004年8月前，中国银行是本公司之最终控股公司。但继中国银行于2004年8月整体改建后，汇金代表国家控制中国银行。因此，汇金代表国家成为本公司之最终控股公司。而中国银行则成为本公司之间接控股公司。



#### 43. 比较数字

本集团于2006年6月收购一家受共同控制公司 — 中银人寿之51%控股权，因此本集团根据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会计指引第五号「合并受共同控制公司的合并会计法」编制财务报告。截至2005年6月30日及2005年12月31日止之比较数据已按合并会计法原则重列，假设中银人寿的业绩及资产于呈报期间经已存在。

若干比较数字已重新分类，以符合本期之呈报方式。

#### 44. 法定账目

此中期业绩报告所载为未经审核资料，并不构成法定账目。截至2005年12月31日止之法定账目，已送呈公司注册处及金管局。该法定账目载有于2006年3月23日发出之无保留意见的审计师报告。



## 补充财务资料

### 1. 资本充足比率

	2006年 6月30日	2005年 12月31日
资本充足比率	14.61%	15.37%
经调整之资本充足比率	14.59%	15.33%

资本充足比率乃根据银行业条例附表三及按金管局就监管规定要求以综合基准计算中银香港及其指定之附属公司财务状况的比率。

经调整资本充足比率乃根据金管局颁布的监管手册内之《就市场风险维持充足资本》指引，计入在资产负债表日期之市场风险，按照未经调整之资本充足比率之相同基准计算。

### 2. 扣减后的资本基础成份

用于计算以上2006年6月30日及2005年12月31日之资本充足比率及已汇报金管局之扣减后的综合资本基础分析如下：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核心资本：		
缴足股款的普通股股本	43,043	43,043
储备	19,948	16,096
损益账	2,040	4,065
少数股东权益	1,048	1,009
	66,079	64,213
附加资本：		
非交易性证券重估储备	(1,149)	(311)
按组合评估之客户贷款减值准备	502	731
法定储备	3,642	3,571
资本基础总额	69,074	68,204
资本基础总额的扣减项目：		
持有附属公司或控股公司的股份	(319)	(337)
对有连系公司的风险承担	(593)	(597)
持有非附属公司20%或以上的股权投资	(50)	(64)
在其他银行或金融机构的股本投资	(3)	(6)
	(965)	(1,004)
扣减后的资本基础总额	68,109	67,200



### 3. 流动资金比率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平均流动资金比率	<b>50.30%</b>	39.15%

平均流动资金比率是以中银香港期内每月平均流动资金比率的简单平均值计算。

流动资金比率是根据银行业条例附表四及以单独基准(即只包括香港办事处)计算。

### 4. 货币风险

下表列出因外汇自营交易、非自营交易及结构性仓盘而产生之主要外币风险额。期权盘净额之计算是根据金管局于「外币持仓」申报表所载之最保守情况计算。

	2006年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等值							
	美元	日圆	欧罗	澳元	澳门币	人民币	其他货币	总计
现货资产	268,814	3,825	12,524	22,222	192	26,448	15,812	349,837
现货负债	(174,835)	(5,900)	(6,804)	(24,844)	(21)	(25,730)	(34,252)	(272,386)
远期买入	122,850	12,891	14,449	10,327	—	4	63,790	224,311
远期卖出	(210,123)	(10,853)	(20,290)	(7,758)	—	—	(45,542)	(294,566)
期权盘净额	1,686	(21)	(151)	(9)	—	—	2	1,507
长/短)盘净额	8,392	(58)	(272)	(62)	171	722	(190)	8,703
结构仓盘净额	83	—	—	—	—	288	—	371

	2005年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等值							
	美元	日圆	欧罗	澳元	澳门币	人民币	其他货币	总计
现货资产	240,430	2,835	12,011	21,345	198	24,955	13,448	315,222
现货负债	(165,815)	(6,230)	(7,417)	(25,837)	(9)	(24,323)	(33,006)	(262,637)
远期买入	123,450	11,936	15,117	13,897	—	2	59,196	223,598
远期卖出	(194,998)	(8,545)	(19,794)	(9,452)	—	(7)	(39,668)	(272,464)
期权盘净额	836	—	4	91	—	—	(153)	778
长/短)盘净额	3,903	(4)	(79)	44	189	627	(183)	4,497
结构仓盘净额	109	—	—	—	—	234	—	343

## 5. 分类资料

## (a) 按行业分类之客户贷款总额

根据在香港境内或境外以及借贷人从事之业务作出分类之客户贷款总额资料分析如下：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在香港使用之贷款		
工商金融业		
— 物业发展	19,922	19,665
— 物业投资	54,042	52,703
— 金融业	12,141	11,873
— 股票经纪	124	167
— 批发及零售业	12,538	13,258
— 制造业	15,875	13,710
— 运输及运输设备	11,660	12,046
— 其他	26,998	28,481
个人		
— 购买居者有其屋计划、私人机构参建居屋计划及 租者置其屋计划楼宇之贷款	15,049	15,983
— 购买其他住宅物业之贷款	94,450	99,179
— 信用卡贷款	4,540	4,668
— 其他	8,258	8,102
在香港使用之贷款总额	275,597	279,835
贸易融资	15,809	16,080
在香港以外使用之贷款	41,802	38,108
客户贷款总额	333,208	334,023



## 5. 分类资料(续)

## (b) 按地理区域分类之客户贷款总额及逾期贷款

下列关于客户贷款总额及逾期超过三个月之贷款之地理区域分析是根据交易对手之所在地，并已顾及有关贷款之风险转移因素。

## (i) 客户贷款总额

	<b>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b>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香港	<b>296,454</b>	300,465
中国内地	<b>18,825</b>	17,743
其他	<b>17,929</b>	15,815
	<b>333,208</b>	334,023

## (ii) 逾期超过三个月之贷款

	<b>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b>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香港	<b>2,469</b>	2,742
中国内地	<b>41</b>	72
其他	<b>29</b>	31
	<b>2,539</b>	2,845

## 6. 跨国债权

跨国债权资料显示对海外交易对手之最终风险之地区分布，并会按照交易对手所在地计入任何风险转移。一般而言，假如债务之担保人所处国家与借贷人不同，或债务由某银行之海外分行作出而其总公司位处另一国家，则会确认跨国债权风险之转移。占总跨国债权10%或以上之地区方作分析及披露如下：

	银行及其他 金融机构 港币百万元	公共机构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b>于2006年6月30日</b>				
亚洲，不包括香港				
— 中国内地	31,527	24,304	17,501	73,332
— 其他	57,994	615	14,812	73,421
	89,521	24,919	32,313	146,753
北美洲				
— 美国	6,745	30,900	61,900	99,545
— 其他	8,999	278	33	9,310
	15,744	31,178	61,933	108,855
西欧				
— 德国	29,696	—	3,186	32,882
— 其他	136,672	115	16,669	153,456
	166,368	115	19,855	186,338
总计	271,633	56,212	114,101	441,946



## 6. 跨国债权(续)

	银行及其他 金融机构 港币百万元	公共机构 港币百万元	其他 港币百万元	总计 港币百万元
于2005年12月31日				
亚洲，不包括香港				
— 中国内地	33,928	25,116	15,818	74,862
— 其他	63,952	851	10,936	75,739
	97,880	25,967	26,754	150,601
北美洲				
— 美国	8,775	29,856	36,241	74,872
— 其他	12,372	296	19	12,687
	21,147	30,152	36,260	87,559
西欧				
— 德国	32,925	—	3,399	36,324
— 其他	119,850	412	15,830	136,092
	152,775	412	19,229	172,416
总计	271,802	56,531	82,243	410,576

## 7. 逾期及经重组资产

## (a) 逾期贷款

	2006年6月30日		2005年12月31日	
	金额 港币百万元	占客户 贷款总额 百分比	金额 港币百万元	占客户 贷款总额 百分比
客户贷款总额，已逾期：				
— 超过3个月但不超过6个月	312	0.09%	329	0.10%
— 超过6个月但不超过1年	228	0.07%	595	0.18%
— 超过1年	1,999	0.60%	1,921	0.57%
逾期超过3个月之贷款	<b>2,539</b>	<b>0.76%</b>	2,845	0.85%

于2006年6月30日及2005年12月31日，没有逾期超过3个月之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贷款。

有明确到期日之贷款，若其本金或利息已逾期及仍未偿还，则列作逾期贷款。须定期分期偿还之贷款，若其中一次分期还款已逾期及仍未偿还，则列作逾期处理。须即期偿还之贷款若已向借款人送达还款通知，但借款人未按指示还款，或贷款一直超出借款人获通知之批准贷款限额，亦列作逾期处理。

## (b) 经重组客户贷款

	2006年6月30日		2005年12月31日	
	金额 港币百万元	占客户 贷款总额 百分比	金额 港币百万元	占客户 贷款总额 百分比
经重组客户贷款	278	0.08%	310	0.09%



## 7. 逾期及经重组资产(续)

### (b) 经重组客户贷款(续)

于2006年6月30日及2005年12月31日，没有经重组之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贷款。

经重组贷款乃指客户因为财政困难或无能力如期还款而经双方同意达成重整还款计划之贷款，而经修订之还款条款(例如利率或还款期)并非一般商业条款。修订还款计划后之经重组贷款如仍逾期超过3个月，则包括在逾期贷款内。列示之经重组贷款并未扣除减值准备。

## 8. 收回资产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收回资产之估计市值	475	431

收回资产是指集团为解除贷款人部分或全部债务而得以存取或控制的资产，包括物业及证券(例如透过法庭程序或有关贷款人的自愿行动)。



## 其他资料

### 1. 企业资讯

#### 董事会

董事长	肖 钢 <sup>#</sup>
副董事长	孙昌基 <sup>#</sup> 和广北
董事	华庆山 <sup>#</sup> 李早航 <sup>#</sup> 周载群 <sup>#</sup> 张燕玲 <sup>#</sup> 冯国经 <sup>*</sup> 高铭胜 <sup>*</sup> 单伟建 <sup>*</sup> 董建成 <sup>*</sup> 童伟鹤 <sup>*</sup> 杨曹文梅 <sup>*</sup>

<sup>#</sup> 非执行董事

<sup>\*</sup> 独立非执行董事

#### 高层管理人员

总裁	和广北
副总裁	林炎南
财务总监	李永鸿
副总裁	高迎欣
风险总监	张祐成
资讯总监	廖仁君
公司秘书	杨志威

#### 注册地址

香港  
花园道1号  
中银大厦  
52楼

#### 审计师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 股份过户登记处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  
皇后大道东183号  
合和中心  
46楼

#### 美国预托股份托管银行

花旗银行 (Citibank, N.A.)  
388 Greenwich Street  
14th Floor  
New York, NY 10013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

#### 信用评级 (长期)

标准普尔：	BBB+
穆迪投资服务：	A2
惠誉国际评级：	A

#### 指数成份股

本公司为下列指数之成份股：  
恒生指数  
恒生伦敦参考指数  
摩根士丹利资本国际 (MSCI) 指数  
富时环球香港指数  
新华富时中国25指数

#### 股份代号

普通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2388
路透社	2388.HK
彭博	2388 HK

一级美国预托股份：

CUSIP号码：	096813209
场外交易代码：	BHKLY

#### 网址

www.bochk.com



## 2. 股息及暂停办理股份过户登记

董事会宣布将于2006年9月26日(星期二)派发中期股息，每股港币0.401元(2005：港币0.328元)予2006年9月19日(星期二)名列股东名册的人士。

本公司将由2006年9月14日(星期四)至9月19日(星期二)(首尾两天包括在内)，暂停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以确定有权收取中期股息的股东名单。股东如欲收取中期股息，须于2006年9月13日(星期三)下午4时正前，将股票连同股份过户文件一并送交本公司股份过户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地址是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17楼1712-16室，办妥过户登记手续。本公司股份将由2006年9月12日(星期二)起除息。

## 3. 主要股东权益

于2006年6月30日，本公司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而备存的登记册，载录下列公司拥有本公司的权益(按照该条例所定义者)如下：

公司名称	本公司每股面值5港元的股份数目 (占已发行股份总数的百分比)	
汇金	6,964,141,034	(65.87%)
中国银行	6,964,141,034	(65.87%)
中银香港(集团)	6,953,838,825	(65.77%)
中银(BVI)	6,953,838,825	(65.77%)

注：

1. 自中国银行于2004年8月改制后，汇金便代表国家控股中国银行，因此，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汇金被视为拥有与中国银行相同的权益。
2. 中国银行持有中银香港(集团)的全部已发行股本，而中银香港(集团)则持有中银(BVI)的全部已发行股本。因此，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中国银行及中银香港(集团)均被视为拥有与中银(BVI)相同的本公司权益。
3. 中银(BVI)实益持有本公司6,953,271,456股股份的权益。中银(BVI)亦持有华侨(于股东自动清盘中)93.64%已发行股本，因此，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中银(BVI)亦被视为持有与华侨相同的本公司权益。华侨持有本公司567,369股股份。
4. 中国银行持有中银保险的全部已发行股本，因此，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中国银行被视为拥有与中银保险相同的本公司权益。中银保险持有本公司5,700,000股股份。
5. 中国银行持有中银国际全部已发行股本，而中银国际则持有中银国际亚洲有限公司及中银国际金融产品有限公司全部已发行股本。因此，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中国银行被视为拥有与中银国际亚洲有限公司及中银国际金融产品有限公司相同的本公司权益。中银国际亚洲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4,351,500股股份的权益及持有本公司250,000股以实物结算的股本衍生工具股份的权益，中银国际金融产品有限公司则持有本公司709股股份的权益。

上述全部权益皆属好仓。除上述披露外，于2006年6月30日，本公司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而设之登记册并无载录其他权益或淡仓。

#### 4. 董事认购股份之权益

于2002年7月5日，本公司直接控股公司中银(BVI)根据上市前认股权计划向下列董事授予认股权，彼等可据此向中银(BVI)购入本公司现有已发行股份，行使价为每股8.50港元。该等认股权自2002年7月25日起的4年内归属，有效行使期为10年。该等认股权的25%股份数目将于每年年底归属。

以下列出截至2006年6月30日根据上市前认股权计划向董事授予的尚未行使认股权的详情：

	授出日期	每股 行使价 (港币)	行使期限	认股权数量					
				于2002年 7月5日授出 之认股权	于2006年 1月1日	期内 已行使 之认股权	期内 已放弃 之认股权	期内 已作废 之认股权	于2006年 6月30日
孙昌基	2002年7月5日	8.50	2003年7月25日 至2012年7月4日	1,590,600	1,590,600	—	—	—	1,590,600
和广北	2002年7月5日	8.50	2003年7月25日 至2012年7月4日	1,446,000	1,084,500	—	—	—	1,084,500
华庆山	2002年7月5日	8.50	2003年7月25日 至2012年7月4日	1,446,000	1,446,000	—	—	—	1,446,000
李早航	2002年7月5日	8.50	2003年7月25日 至2012年7月4日	1,446,000	1,446,000	—	—	—	1,446,000
周载群	2002年7月5日	8.50	2003年7月25日 至2012年7月4日	1,446,000	1,446,000	—	—	—	1,446,000
张燕玲	2002年7月5日	8.50	2003年7月25日 至2012年7月4日	1,446,000	1,446,000	—	—	—	1,446,000
共：				8,820,600	8,459,100	—	—	—	8,459,100

除上文披露外，于期内任何时间内，本公司、其控股公司、附属公司或各同系附属公司概无订立任何安排，使董事可藉购买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团体之股份或债券而获益。

#### 5. 董事及总裁于股份、相关股份及债券中之权益

除上文披露外，于2006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或总裁概无在本公司或其相关法团(按《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所指的定义)的股份、相关股份或债券中拥有任何权益或淡仓，而该等权益或淡仓是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须予备存的登记册所记录或根据《上市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须知会本公司及联交所之权益。

#### 6. 购买、出售或赎回本公司股份

于期内，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属公司概无购买、出售或赎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 7. 稽核委员会

稽核委员会全部由非执行董事组成，其中独立非执行董事占多数，主席由独立非执行董事单伟建担任，其他成员包括：周载群先生、冯国经博士、董建成先生、杨曹文梅女士、董伟鹤先生及高铭胜先生。

该委员会按照独立性的原则，协助董事会对本集团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内部审计和外部审计等方面实施监督。

因应本公司稽核委员会之要求，本集团外部审计师已按照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审计准则第700号「审阅中期财务报告的委聘」对此中期报告进行审阅。稽核委员会会同管理层审阅集团所采用之会计准则及做法，并已就有关审计、内部监控及财务报告等事项（包括审阅未经审计之中期业绩报告）进行商讨。

## 8. 符合《上市规则》中的《企业管治常规守则》

本公司秉承维持和强化良好公司治理之理念，不断加强和完善本公司的公司治理。自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常规守则》（以下简称「该守则」）于2005年1月1日正式生效后，本公司已参考该守则的要求以及国际最佳常规进一步强化本公司的公司治理制度。本公司欣然宣布，本公司于整个期间均全面符合该守则载列的所有守则条文，并已在绝大部分方面符合了该守则所列的建议最佳常规。

## 9. 符合董事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

本公司已采纳实施了一套《董事证券交易守则》（《本公司守则》）以规范董事的证券交易事项。本公司守则的条款比《上市规则》附录十《上市公司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标准守则》）中的强制性标准更为严格。经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询，所有董事均已确认其于期内严格遵守了《本公司守则》及《标准守则》有关条文的规定。

## 10. 符合《本地注册认可机构披露中期财务资料》指引

截至2006年上半年止的中期业绩报告完全符合金管局颁布之监管政策手册《本地注册认可机构披露中期财务资料》指引内所载的规定。

## 11. 符合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

截至2006年上半年止的中期业绩报告符合香港会计师公会所颁布之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中期财务报告」之要求。

## 12. 中期业绩报告

本中期业绩报告备有中、英文版。阁下可致函本公司股份过户登记处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地址：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183号合和中心46楼)索取英文版本。阁下亦可在本公司网页www.bochk.com阅览本中期业绩报告之英文及中文版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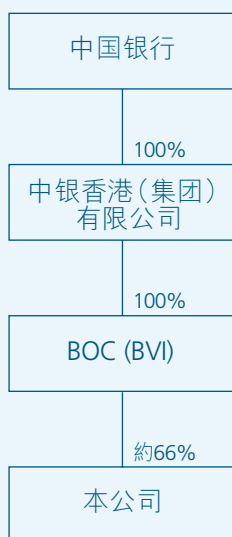
倘 阁下有如何索取本中期业绩报告或如何在本公司网页上浏览该文件有任何疑问，请致电本公司热线(852) 2846 2700。

## 13.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中国会计准则之对账调整

本公司理解到，作为本公司的中介控股公司和控股股东，中国银行将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及中国会计准则编制及披露综合财务资料，当中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将组成该综合财务报表的其中一部分。

中国银行将在其综合财务报表中披露的有关期间「中银香港集团」综合财务资料，将不同于本公司按照香港有关法例及条例印发公布的本集团在有关期间的综合财务资料。出现这种情况的原因有两个。

首先「中银香港集团」(如中国银行为财务披露之目的所采用的)和「本集团」(如本公司在编制和列示其综合财务资料时所采用的)的定义不同：「中银香港集团」指中银香港(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而「本集团」则指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请见下述机构图)。尽管「中银香港集团」与「本集团」的定义不同，它们的财务结果在有关期间却基本上相同。这是因为中银香港(集团)有限公司和BOC (BVI) 仅是控股公司，其没有自己的实质业务。



### 13.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中国会计准则之对账调整(续)

其次，本集团在2005年1月1日以前是按照香港公认会计准则和在2005年1月1日起是按照香港财务报告准则编制其综合财务报表；而汇报给中国银行的综合财务资料则是分别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和中国会计准则编制。尽管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已接轨，但由于本集团和中国银行于不同时期首先采用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因此仍存在时间上的差异。

董事会认为，为了确保股东和公众投资者理解本公司印发公布的综合财务资料与中国银行在其财务报表中披露的中银香港集团综合财务资料之间的主要差异，最佳的方法是列示集团在有关期间分别按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税后利润／净资产之对账调整。

由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中国会计准则采用不同的计量基础，以及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在不同时期被首先采用，因此导致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中国会计准则之间存在与下述各项相关的主要差异：

- 贷款损失准备；
- 重新计量资金产品之账面值；
- 重列银行房产及投资物业之账面值；及
- 上述不同计量基础而产生的递延税项影响。

#### (a) 贷款损失准备

该等调整主要是因按不同会计准则在厘订贷款损失准备时所采用之不同方法而引致。于2005年以前，本公司所采用之方法主要是遵照香港金融管理局发出之指引来处理。此方法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及中国会计准则根据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当时对有关贷款户或贷款组合之预计未来现金流以评估减值损失的要求并不相同。

自2005年1月1日起，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项下所采用的拨备方法已经统一，但因在不同时期首先按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报表，对2005年按照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收益账作出的减值亦不相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与中国会计准则之间在厘订贷款损失准备之方法上基本相同。



### 13.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中国会计准则之对账调整(续)

#### (b) 重新计量资金产品之账面值

- (i) 根据香港公认会计准则，于2005年前为对冲用途而持有之非交易性衍生工具并不需进行市场划价。自2005年起，其计量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及中国会计准则经已统一，但因时间上的差异，故引致损益及净资产的少许不同。
- (ii) 因在不同时期首先按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报表，若干投资证券的分类和计量在香港公认会计准则／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项下并不相同。因此，需按照有关期间的中国银行会计政策，对投资证券进行重新分类和重新计量。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与中国会计准则之间在分类及计量上基本相同。

#### (c) 重列银行房产及投资物业之账面值

本公司已选择按照香港财务报告准则采用重估模型(而不是成本模型)计量银行房产及投资物业。相反，中国银行已选择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采用成本模型计量银行房产和采用重估模型计量投资物业；并按中国会计准则采用成本模型计量银行房产及投资物业。因此，已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及中国会计准则重列银行房产及投资物业之账面值，重新计算折旧金额及出售之盈亏，并予以调整。

#### (d) 递延税项调整

该等调整反映了上述调整的递延税项结果。

#### (e) 合并会计调整

本集团应用合并会计方法处理于2006年6月1日购入之中银人寿51%股权权益，尤如该企业合并于相关期间开始时经已发生。香港财务报告准则项下之比较数字经已按此重列。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和中国会计准则列于中国银行账目内作分类报告用途之中银香港集团比较数字则不会重列。

展望将来，由于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和中国会计准则项下容许对银行房产采用不同的计量基础，因此就重列银行房产之账面值而产生的差异，在将来仍会反覆出现。而由计量投资证券引起的时间性差异，将来则会逐渐冲回及消除。投资物业之账面值差异将在下年度当中国会计准则和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互相接轨后消除。



## 13.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中国会计准则之对账调整(续)

## 税后利润／净资产之对账调整

## (i)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的差异

	税后利润		净资产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根据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编制的税后利润／ 净资产	7,229	6,642	82,951	81,713
加：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调整				
贷款损失准备	—	(172)	—	—
重新计量资金产品之 账面值	(84)	(176)	111	70
重列银行房产之账面值	96	253	(7,225)	(6,248)
递延税项调整	25	64	1,206	1,027
合并会计调整	—	(47)	—	(980)
其他调整	—	68	—	—
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编制的税后利润／ 净资产	7,266	6,632	77,043	75,582



13.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中国会计准则之对账调整(续)  
 税后利润／净资产之对账调整(续)  
 (ii) 香港财务报告准则与中国会计准则的差异

	税后利润		净资产	
	半年结算至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半年结算至 2005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2006年 6月30日 港币百万元	2005年 12月31日 港币百万元
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根据香港财务报告准则 编制的税后利润／ 净资产	7,229	6,642	82,951	81,713
加：中国会计准则调整				
贷款损失准备	—	(172)	—	—
重新计量资金产品之 账面值	(84)	(176)	108	65
重列银行房产及投资 物业之账面值	(330)	(741)	(10,352)	(8,949)
递延税项调整	62	180	2,967	2,920
合并会计调整	—	(47)	—	(980)
其他调整	(26)	101	(97)	(72)
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根据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的税后利润／净资产	6,851	5,787	75,577	74,697



# 独立审阅报告

## 致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会

(在香港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

### 引言

本所已按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贵集团)指示,审阅第35至95页所载的中期财务报告。

### 董事及核数师各自之责任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规定,上市公司之中期财务报告的编制须符合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布的香港会计准则第34号「中期财务报告」及其相关规定。董事须对中期财务报告负责,而该报告亦已经董事会批准。

本所之责任是根据审阅之结果,对中期财务报告出具独立结论,并按照双方所协定的应聘书条款仅向整体董事会报告,除此之外本报告别无其他目的。本所不会就本报告的内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负上或承担任何责任。

### 已执行的审阅工作

本所已按照香港会计师公会所颁布的核数准则第700号「审阅中期财务报告的委聘」进行审阅工作。审阅工作主要包括向贵集团管理层作出查询,及对中期财务报告进行分析程序,然后根据结果评估贵公司之会计政策及呈报方式是否贯彻应用(惟已另作披露则除外)。审阅工作并不包括监控测试及核证资产、负债及交易等审计程序。由于审阅的范围远较审计为小,故所提供的保证程度较审计为低。因此,本所不会对中期财务报告发表审计意见。

### 审阅结论

按照本所审阅的结果,但此审阅并不作为审计之一部分,本所并无发现任何须在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六个月的中期财务报告作出重大修订之事项。



罗兵咸永道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会计师

香港, 2006年8月29日



## 释义

在本中期业绩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否则下列词汇具有以下涵义：

词汇	涵义
「美国预托股份」	托管银行发行的美国预托股份
「董事会」	本公司的董事会
「中国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据中国法例成立之商业银行及股份制有限责任公司
「中银(BVI)」	BOC Hong Kong (BVI) Limited，根据英属处女群岛法例注册成立之公司，并为中银香港(集团)之全资附属公司
「中银保险」	中银集团保险有限公司，根据香港法例注册成立之公司，并为中国银行之全资附属公司
「中银人寿」	中银集团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根据香港法例注册成立之公司，本集团及中银保险分别占51%及49%股权
「中银投资」	中银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根据香港法例注册成立之公司，并为中国银行之全资附属公司
「中银香港」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根据香港法例注册成立之公司，并为本公司之全资附属公司
「中银香港(集团)」	中银香港(集团)有限公司，根据香港法例注册成立之公司，并为中国银行之全资附属公司
「中银国际」	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根据香港法例注册成立之公司，并为中国银行之全资附属公司
「汇金」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集友」	集友银行有限公司，根据香港法例注册成立之公司，中银香港占其70.49% 股权
「本公司」	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根据香港法例注册成立的公司
「本集团」	本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金管局」	香港金融管理局




词汇	涵义
「华侨」	华侨商业有限公司(股东自动清盘中)，根据香港法例注册成立之公司，中国银行占其93.64% 股权
「上市规则」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内地」或「中国内地」	中华人民共和国内地
「强积金」	强制性公积金
「强积金条例」	强制性公积金计划条例，香港法例第 485 章(修订)
「南商」	南洋商业银行有限公司，根据香港法例注册成立之公司，并为中银香港之全资附属公司
「中国」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民币」	人民币，中国法定货币
「证券及期货条例」	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
「认股权计划」	本公司股东于2002年7月10日有条件地批准及采纳的认股权计划
「股份储蓄计划」	本公司股东于2002年7月10日有条件地批准及采纳的股份储蓄计划
「联交所」或「香港联合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涉险值」	风险持仓涉险值





**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BOC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香港花园道1号中银大厦52楼  
网址：[www.bochk.com](http://www.bochk.com)

 本报告以环保及无氯气漂染纸印制